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hipscreen Biosciences Co.,Ltd.



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688321

转债代码 :118012

致股东的一封信

尊敬的各位股东：

您好！感谢您的支持。过去这一年，中国创新药行业在质疑中兑现商业化成果，展现出坚韧的生长潜力。在微芯人的努力下，公司的发展也更上一层楼。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1 亿，同比增长约 38%，并实现扭亏为盈，这一里程碑标志着公司迈入“研发与商业化并重”的新阶段。核心产品西格列他钠销售收入同比增长约 123%，夯实我们将其打造为“代谢性疾病综合治疗基础药物”的愿景。西达本胺销售收入同比增长约 16%，主要得益于弥漫大 B 淋巴瘤 (DLBCL) 新适应症纳入医保。该产品也于年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常规乙类管理，极大增强未来价格稳定性。

成熟管线持续推进。西达本胺针对一线治疗 DLBCL 的 III 期临床试验达到主要终点，成为该领域近 20 年来的重要突破，也为产品打开了更具潜力的第二增长曲线。作为 HDACi 表观遗传类药物，西达本胺通过重塑肿瘤微环境展现与免疫疗法协同潜力，目前其联合免疫治疗的两项注册 III 期试验正同步在境内外推进。西格列他钠真实世界研究及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证据不断丰富，相关成果收录于《Hepatology》等领域核心期刊。其糖尿病前期干预研究“PRECISE”已正式启动，复方制剂也已获得临床批件。

早期管线加强纵深。我们正全力推进西奥罗尼胰腺癌一线治疗 III 期临床研究。口服小分子 PD-L1 抑制剂 CS23546、透脑 Aurora B 选择性抑制剂 CS231295、TYK2 高选择性小分子变构抑制剂 CS32582 的早期探索研究均顺利推进中，透脑 PRMT5-MTA 抑制剂 CS08399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公司与参股公司微芯新域携手探索新型药物形式，新一代表观免疫抗体偶联药物 (ADC) NW001 完成大部分临床前工作。在非肿瘤疾病领域，公司聚焦炎症纤维化、肥胖/代谢疾病及神经退行性疾病等存在重大未满足临床需求的治疗方向，系统布局了多个具备 First-in-class 或 Best-in-class 潜力的候选药物。

拓展全球运营边界。全球市场拓展是原创新企业提升资产回报率的必要路径。公司稳步推动西奥罗尼、CS231295 等产品的海外临床进程，持续加强全球化开发能力，并积极探索与国际伙伴的战略合作，持续开拓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资金与生产提供发展的坚实后盾。公司成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资 9.5 亿元，为经营提供坚实支撑。成都彭州生产基地主体结构全面封顶，计划 2026 年启动工艺验证、2027 年投产，有望大幅提升西格列他钠产能。

全面拥抱人工智能。AI 与生物技术的深度融合已不仅是技术趋势，更是行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AI 的本质是增强人类的能力而非取代人类，我们成立微芯(Chipscreen)时即希望运用新技术加强新药开发效率。目前，除了持续升级“AI 辅助设计+化学基因组学”核心技术平台外，我们正在通过“指挥智能体”转型、“数据资产”打造、员工培训三大方向将 AI 技术融入到公司组织架构改造中。

面向 2026 年，我们将以营收稳健增长为核心目标，深化在研产品的临床开发，积极推进重点项目的临床试验与数据读出，力争在肿瘤、自身免疫、代谢性疾病等重点领域实现多项里程碑，不负股东、患者与社会的信任与期待！

董事长：鲁先平博士

2026 年 3 月 30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海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左惠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年审会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68,229,532.42元，经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655,491.6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2026年3月30日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底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微芯生物	指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微芯	指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深圳微芯	指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微芯	指	THALASSAX THERAPEUTICS UNITED STATES LTD 【曾用名：Chipscreen Biosciences (United States) Limited，中文名：微芯生物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微芯新域	指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彭州微芯	指	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博奥生物	指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LAV One	指	LAV One (Hong Kong) Co., Limited，注册于中国香港地区的公司
Vertex	指	Vertex Technology Fund (III) Ltd.，中文名为祥峰科技基金 III 有限公司，注册于新加坡的公司
海粤门	指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海德睿博	指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海德康成	指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德鑫成	指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保荐机构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指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有主权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台湾地区之外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的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的药物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
First in Class/原创新药/FIC	指	同类治疗药物中具有新结构、新靶点、新机制的首个药物
Best in class/同类最优/BIC	指	同类治疗药物中获益/风险比最优的药物，结构全新或已知，靶标已知
创新药	指	含有新的结构、具有明确药理作用的化合物，且具有临床价值的药品
仿制药	指	仿制已上市原研药品的药品
处方药	指	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开具的处方才可以调配、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受体	指	一类存在于细胞膜或细胞内的特殊蛋白质，能特异性识别并结合生物活性物质，进而激活和启动一系列生物效应
小分子药物	指	小分子药物主要是合成药物，通常指分子量小于 1,000 道尔顿的有机化合物
外周 T 细胞淋巴瘤	指	简称 PTCL (peripheral T-cell lymphoma)，是一组高度异质性的淋巴细胞异常恶性增殖性疾病，淋巴瘤，包括来自胸腺起源的成熟 T 细胞及 NK 细胞肿瘤
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	指	简称 DLBCL (Diffuse Large B-cell Lymphoma)，是一种具有生物学异质性的侵袭性 B 细胞肿瘤，是非霍奇金淋巴瘤中最常见的亚型
结直肠癌	指	发生在结肠或直肠的恶性肿瘤，起源于肠道黏膜细胞的异常增殖，是全球第三大常见恶性肿瘤，属于全球高发的消化系统癌症
黑色素瘤	指	一种恶性程度极高的皮肤癌，起源于皮肤中的黑色素细胞（负责产生色素的细胞）。它是皮肤癌中致死率最高的类型，可能通过淋巴或血液快速转移至其他器官，因此早期发现和治疗至关重要
2 型糖尿病	指	又名非胰岛素依赖型糖尿病，特点是人体自身能够产生胰岛素，但组织和细胞不能对其作出有效反应，使胰岛素的效果大打折扣。
乳腺癌	指	女性乳腺是由皮肤、纤维组织、乳腺腺体和脂肪组成的，乳腺癌是发生在乳腺组织的恶性肿瘤，绝大部分为上皮来源，包括乳腺腺体细胞（小叶癌）或导管上皮细胞（导管癌）
选择性	指	作用靶点存在结构和生物学功能相似的类型时，治疗药物仅针对其中的一个或少数几个特定类型具有治疗活性
抑制剂	指	使得作用靶点的生物学活性下降或消失的药物
增敏剂	指	增强生物体对体内生理信号或外部治疗干预手段（如药物）的反应的药物
激动剂	指	与受体结合后，可刺激受体增强生物学效应的药物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胰腺癌	指	是起源于胰腺导管上皮及腺泡细胞来源的一种恶性肿瘤，是胰腺恶性肿瘤中最常见的一种
PRMT5	指	PRMT5（蛋白质精氨酸甲基转移酶 5）是一种 II 型精氨酸甲基转移酶，通过对称二甲基化修饰组蛋白和非组蛋白，调控基因表达、细胞周期等关键生物学过程，并与多种癌症及疾病的发生发展密切相关
纤维化	指	多种器官受损后修复异常导致的病理过程，表现为正常组织被纤维结缔组织替代，逐渐丧失功能
阿尔兹海默病	指	即 Alzheimer's Disease，是一种以脑部神经退行性病变为特征的疾病，主要表现为记忆力、认知功能和行为能力进行性衰退，是最常见的痴呆类型，与β-淀粉样蛋白沉积、tau 蛋白异常聚集等病理改变相关
ApoE4 基因	指	即载脂蛋白 E4 基因型，是位于 19 号染色体上的一种遗传变异，与阿尔茨海默病、心血管疾病风险显著相关。尤其当人体携带两个 APOE4 等位基因时，患病风险显著增加
Incretin	指	即肠降血糖素/肠促胰岛素，是一类由肠道内分泌细胞在进食后分泌的激素，主要通过葡萄糖依赖性方式刺激胰岛素分泌，在血糖调节中起关键作用
血脑屏障透过性	指	衡量物质（如药物、毒素、营养物质等）从血液进入脑组织难易程度的指标。它由血脑屏障的结构和功能特性决定，反映了屏障对物质的选择性通透能力
银屑病	指	是一种慢性、免疫介导的皮肤疾病，主要表现为皮肤红斑、增厚和银白色鳞屑，可能伴随瘙痒或疼痛。它并非传染病，但可能反复发作，且与遗传、免疫异常等因素相关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微芯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Chipscreen Bioscien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pscre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海鸥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 B 栋 21F-24F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2年6月15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十号深圳生物孵化基地2号楼601-606室”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 B 栋 21F-24F”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智谷产业园 B 栋 21F-24F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https://www.chipscreen.com/
电子信箱	ir@chipscree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海鸥	卢曾玲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 B 栋 21F-24F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 B 栋 21F-24F
电话	0755-26952070	0755-26952070
传真	0755-26957291	0755-26957291
电子信箱	ir@chipscreen.com	ir@chipscree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微芯生物	68832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毕马威大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惠煌、黄嘉程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168号国投大厦38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胡家彬、柴柯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8月12日至2024年12月31日。鉴于法定持续督导期结束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持续督导期至上述剩余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不适用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不适用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10,061,840.72	657,949,379.86	38.32	523,710,192.86
利润总额	50,052,450.53	-96,711,888.26	151.75	97,018,88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59,162.56	-114,570,600.33	144.48	88,838,53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79,827.88	-205,277,760.82	118.60	-217,498,86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65,358.29	76,128,277.31	27.37	-157,273,634.3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5,824,064.02	1,581,098,748.77	2.83	1,709,895,871.95
总资产	3,650,496,395.83	3,250,899,058.18	12.29	3,203,249,429.1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0	-0.2808	144.52	0.2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0	-0.2808	144.52	0.2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6	-0.5032	118.60	-0.53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7	-6.97	增加10.14个百分点	5.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12.49	增加14.86个百分点	-13.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99	51.49	减少17.50个百分点	77.3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西格列他钠依托“糖肝共管”独特的临床价值，通过自营、战略合作商与新零售渠道发力，商业化成效显著，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22.56%；公司产品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适应症纳入《国家医保目录》，销售收入实现同比增长 16.05%。综上，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8.32%，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增长 151.75%、144.48%、118.60%、144.52%及 118.60%，公司经营实现扭亏为盈。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2,263,736.11	244,334,781.59	267,559,191.39	235,904,13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54,672.71	48,746,901.54	41,175,286.02	-19,808,35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583,512.39	44,903,595.87	38,116,343.59	-20,256,59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9,848.29	42,078,649.23	-2,136,422.74	37,043,283.51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711.80	七、75	-52,979.42	-32,16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39,631.78	七、67	8,049,355.63	14,948,216.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32,577.55	七、68、70	1,603,152.47	2,757,530.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				

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81.36	七、74、75	81,844,119.00	-20,724.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4,751.08	七、67		289,038,623.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095.29		736,487.19	354,085.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779,334.68		90,707,160.49	306,337,397.5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134,341.67	295,295,267.50	201,160,925.83	1,432,577.55
合计	94,134,341.67	295,295,267.50	201,160,925.83	1,432,577.55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微芯生物是一家以核心技术驱动，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产品线的原创新药企业。作为中国原创新药领域的拓荒者，公司秉持“原创、安全、优效、中国”的理念，致力于为患者提供临床亟需的、具有革命性疗效的创新机制药物。公司已形成从早期探索性发现到商业化的完整产业链布局，为全球患者提供中国原创新药。

基于中国早期研究的全球开发策略，微芯生物汇聚相关领域具有资深经验的顶尖科学家团队，应用基于 AI 辅助设计+化学基因组学的整合式技术平台，打通了从基础研究到临床转化的全过程，已成功开发出西达本胺（肿瘤）及西格列他钠（2 型糖尿病）两款全球首创（First-in-class）且同类最优（Best-in-class）的原创新药，实现多个适应症在全球上市销售，且在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等领域布局了多个具有差异化优势和全球竞争力的研发项目。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临床前的研发管线如下图所示：

候选分子 / 项目	靶点 / 机制	治疗领域	早期发现	临床前	来源	商业化权利
NW001	免疫调节抗体偶联药物	肿瘤			微芯新域合作研发	全球
CS1008	双靶向合成致死	肿瘤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CDCS09	表观遗传调控	肿瘤				
CS1011	旁分泌信号通路	纤维化疾病				
CDCS28	代谢调控	肥胖等代谢性疾病				
CDCS29	GPCR激动剂	肥胖等代谢性疾病				
CDCS04	ApoE4	阿尔兹海默病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临床阶段的研发管线如下图所示：

药物名称	作用机制	适应症	IND	临床 I 期	临床 II 期	临床 III 期	上市申请	来源权利	商业化				
西达本胺 (爱谱沙®) Chidamide (Tucidinostat Epidaza®)	表观遗传调控剂 免疫调控剂 亚型选择性 HDACi (HDAC 1,2,3,10)	结直肠癌 (联合信迪利单抗和贝伐珠单抗)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中国大陆 及港澳 (其他区 域: 授权 合作方)				
		滤泡辅助 T 细胞表型外周 T 细胞淋巴瘤 (PTCL-TFH)											
西奥罗尼 (奥尼沙®) Chiauranib (Ibcasertib Auraza®)	多通路靶向激酶抑制剂 (Aurora B、CSF1R和 VEGFR/PDGFR/c-Kit)	卵巢癌 (铂耐药 / 联合化疗)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胰腺癌 (联合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 及特瑞普利单抗)											
		晚期实体瘤	美国										
CS231295	透脑 Aurora B 选择性抑制剂	晚期实体瘤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晚期实体瘤	美国										
CS23546	PD-L1 小分子抑制剂	肿瘤					自主研发 独家发现						全球
CS32582	酪氨酸激酶2 (TYK2) 高选择性小分子 变构抑制剂	银屑病											
CS12192	JAK3/JAK1/TBK1 选择性激酶抑制剂	类风湿关节炎 (RA)											
CS12088	HBV 核衣壳组装调节剂	乙肝											
CS08399	透脑PRMT5-MTA抑制剂	肿瘤											
西格列他钠 二甲双胍复方	复方制剂	2型糖尿病		BE									

2.主要产品

(1) 爱谱沙®（西达本胺）

西达本胺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全新机制新分子实体药物，是全球首个亚型选择性组蛋白去乙酰化酶(HDAC)抑制剂，属于表观遗传调控类药物。西达本胺是国家 863 及“重大新药创制”专项成果。

西达本胺作用于表观遗传相关靶点组蛋白去乙酰化酶(第 I 类的 1、2、3 亚型和第 IIb 类的 10 亚型)。组蛋白去乙酰化酶(HDAC)是一类对染色体的结构修饰和基因表达调控发挥重要作用的蛋白酶，西达本胺作为 HDAC 抑制剂，通过抑制 HDAC 的生物学活性产生作用，并由此产生针对肿瘤发生的多条信号传递通路基因表达的改变(即表观遗传改变)。具体而言，西达本胺的一般性作用机理主要包括：①直接抑制肿瘤细胞周期并诱导细胞凋亡；②诱导和激活自然杀伤细胞(NK)和抗原特异性细胞毒 T 细胞(CTL)介导的肿瘤杀伤作用；③抑制肿瘤细胞的表型转化及微环境的促耐药/促转移活性。

西达本胺已纳入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常规乙类管理。西达本胺在中国已获批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乳腺癌、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DLBCL)适应症。西达本胺在日本已获批成人 T 细胞白血病(ATL)、PTCL 适应症，在中国台湾已获批乳腺癌适应症。目前，公司及合作伙伴正在全球范围内探索西达本胺联合肿瘤免疫疗法的应用，并开发下一代 HDAC+IO 药物。

全球范围商业化情况：

- √2026 年 1 月，西达本胺正式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常规乙类管理；
- √2025 年 1 月，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DLBCL)适应症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成为医保内一线治疗 DLBCL 唯一口服创新药；
- √2024 年 4 月，在中国获批联合 R-CHOP(利妥昔单抗、环磷酰胺、阿霉素、长春新碱和强的松)用于治疗 MYC 和 BCL2 表达阳性的既往未经治疗的 DLBCL 患者；
- √2023 年 3 月，在中国台湾地区获批用于治疗荷尔蒙受体(HR)阳性且第二型人类表皮生长因子受体(HER2)阴性，且经内分泌治疗后复发或恶化之停经后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患者(联合依西美坦)；
- √2021 年 12 月，在日本获批用于单药治疗复发性或难治性(R/R)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患者；
- √2021 年 6 月，在日本获批用于单一疗法治疗复发性或难治性(R/R)成人 T 细胞白血病(ATL)患者；
- √2019 年 11 月，在中国获批联合芳香化酶抑制剂用于治疗雌激素受体阳性、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 阴性、绝经后、经内分泌治疗复发或进展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患者；
- √2017 年 7 月，西达本胺外周 T 细胞淋巴瘤适应症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 √2014 年 12 月，在中国获批用于既往至少接受过一次全身化疗的复发或难治的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患者。

报告期内全球范围在研适应症情况：

- √西达本胺联合信迪利单抗和贝伐珠单抗治疗 ≥ 2 线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微卫星稳定或错配修复完整(MSS/pMMR)型结直肠癌患者的 II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2025 年 12 月完成全部入组，目前在治疗随访中；
- √公司国际合作伙伴 HUYABIO(沪亚生物国际)在全球 17 个国家开展的西达本胺联合纳武利尤单抗一线治疗晚期黑色素瘤的随机、双盲、阳性对照 II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入组，目前在治疗随访中；
- √西达本胺联合 CHOP 用于初治、具有滤泡辅助 T 细胞表型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TFH)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II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
- √NW001(表观免疫 ADC 药物)处于临床前研究后期阶段；
- √除上述之外，公司正在开展西达本胺单药、联合免疫治疗或其他药物在血液肿瘤、实体瘤等多项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

(2) 双洛平®（西格列他钠）

西格列他钠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全新机制新分子实体药物，是全球首个 PPAR 全激动剂，属于胰岛素增敏剂。西格列他钠是国家 863 及“重大新药创制”专项成果。

西格列他钠通过适度激活 PPAR 三个受体，使糖、脂和能量代谢达到动态平衡，可通过降糖与胰岛素增敏、血脂调节、抗炎、抗纤维化等多种机制改善代谢性疾病。多项临床试验显示了西格列他钠治疗 2 型糖尿病及脂肪肝的疗效与安全性。

西格列他钠已获批糖尿病适应症并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公司致力于将西格列他钠打造为代谢性疾病综合治疗的基础药物，并不断丰富其在糖尿病、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病的临床证据。西格列他钠已收录于《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4 版)》《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 2025 版》《成人 2 型糖尿病口服降糖药联合治疗专家共识(2025 版)》等权威指南/共识。2025 年，西格列他钠两项研究在欧洲糖尿病研究协会年会(EASD 2025)及亚太肝病学会年会进行口头报告，治疗 MASH 的 II 期多中心、随机、双盲、对照研究收录于肝病学顶刊《Hepatology》，真实世界研究成果收录于《Diabetes & Metabolism》，糖尿病前期干预 PRECISE 研究已正式启动。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复方制剂已于 2026 年 3 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按要求开展上市注册为目标的临床试验。

国内商业化情况：

- √2024 年 7 月，西格列他钠联合二甲双胍治疗 2 型糖尿病患者新适应症获批；
- √2023 年 3 月，西格列他钠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 √2021 年 10 月，西格列他钠单药获批用于 2 型糖尿病。

(3) 西奥罗尼

西奥罗尼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具有全球专利保护的新分子实体，机制新颖，为三通路肿瘤靶向抑制剂。西奥罗尼选择性抑制 Aurora B、CSF1R 和 VEGFR/PDGFR/c-Kit 等肿瘤发生发展相关蛋白激酶靶点，在抑制肿瘤细胞增殖、抗肿瘤新生血管生成、调控肿瘤免疫微环境等环节发挥多方位广谱的抗肿瘤作用，已在末线肿瘤单药治疗的临床试验中展现良好疗效和安全性。

报告期内全球范围在研适应症情况：

√西奥罗尼联合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 I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入组。截至中位随访 9.6 个月时，西奥罗尼联合方案 ORR（客观缓解率）达到 50%，约半数患者仍在持续用药中，mPFS（中位无进展生存期）为 9.1 个月（95%CI: 6.2-10.9），OS（总生存期）数据尚未成熟。该试验疗效明显优于化疗历史数据，且患者的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

√2026 年 1 月，西奥罗尼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及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 III 期临床研究获得 NMPA 批准。

√西奥罗尼联合紫杉醇治疗铂难治或铂耐药复发卵巢癌患者的随机、双盲、对照、多中心 III 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

√截至报告期末，西奥罗尼美国 Ib/II 期正在进行 110mg 剂量爬坡，尚未观察到剂量限制性毒性（DLT）。

(4) CS23546

CS23546 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具有全球专利保护的高效小分子 PD-L1 抑制剂，通过结合 PD-L1 并诱导其内吞从而解除 PD-1/PD-L1 信号通路介导的免疫抑制活性。

CS23546 在临床前研究中显示出良好的口服吸收和肿瘤组织局部富集的代谢特征，单药针对不同肿瘤移植瘤模型均有显著抗肿瘤药效，联合化疗或公司自有品种如西达本胺和西奥罗尼等则可产生显著的协同抗肿瘤活性。CS23546 产品工艺稳定，质量可控，有望作为新一代口服小分子免疫检查点抑制剂药物在不同恶性肿瘤的临床治疗中带来差异化优势，同时针对其他 PD-L1 信号介导的免疫相关疾病也具有应用潜力。

CS23546 的 I 期临床顺利推进中。截至 2026 年 3 月，公司正根据临床疗效反应进行剂量方案探索和优化，并将根据 MTD 剂量制定后续临床方案。

(5) CS231295

CS231295 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具有全球专利保护的透脑 Aurora B 选择性抑制剂。Aurora B 特异性过表达于多种肿瘤，且与肿瘤预后相关，抑制 Aurora B 可能产生靶向杀伤肿瘤作用。对于 RB1 缺失及其他潜在基因缺失的肿瘤，CS231295 可产生合成致死效应，并带来针对性的药效。同时，CS231295 具有显著的抗肿瘤血管生成作用，能实现广谱的抗肿瘤活性。此外，CS231295 具有良好的血脑屏障透过性，对脑部原发和转移性肿瘤也存在明显的治疗优势，在恶性脑瘤及肿瘤脑转移的治疗上具备良好的应用潜力。CS231295 凭借独特的机制与化学结构，具有与化疗、靶向及肿瘤免疫等多种药物协同的治疗效应。在临床前研究中，CS231295 已展现出显著的药效学活性、理想的药代动力学特征以及良好的安全性。

截至 2026 年 3 月，CS231295 的中国 I 期临床顺利推进中，美国临床试验准备工作已就绪，公司将根据临床疗效反应继续其剂量爬坡试验。

(6) CS32582

CS32582 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具有全球专利保护的一款酪氨酸激酶 2(TYK2)高选择性小分子变构抑制剂，通过特异性结合 TYK2 的调节性假激酶 JH2 结构域，实现对 TYK2 选择性抑制，且在治疗剂量下不会抑制同家族激酶 JAK1、JAK2 和 JAK3，发挥治疗作用的同时带来良好的安全性。CS32582 对 TYK2 的抑制能有效阻断白介素(IL)-23、IL-12 和 I 型干扰素(IFN)等细胞因子介导的下游信号通路，从而发挥对银屑病等自身免疫性疾病的治疗作用。

截至 2026 年 3 月，CS32582 针对银屑病患者的 Ib/I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两个剂量组探索，初步疗效及安全性良好，仍在进行剂量爬坡中。

(7) 其他在研产品

CS08399 (潜在 BIC 的透脑 PRMT5-MTA 抑制剂) 是一种甲硫腺苷(MTA)协同型蛋白精氨酸甲基转移酶 5(PRMT5)抑制剂，对甲硫基腺苷磷酸化酶(MTAP)缺失型肿瘤细胞具有高度选择性的抗肿瘤活性。CS08399 通过抑制 PRMT5 对肿瘤微环境不同类型细胞发挥表观遗传调控作用，对克服肿瘤耐药、免疫逃逸等具有治疗潜力。CS08399 片已于 2026 年 3 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CS12088 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具有全球专利保护的乙肝核衣壳组装调节剂。临床前研究结果显示，CS12088 对乙肝不同基因型均能保持纳摩尔级别的抗病毒活性，具有肝靶向性特征以及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CS12088 片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CS12192 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具有全球专利保护的高选择性 JAK3 激酶抑制剂，同时部分抑制 JAK1 和 TBK1 激酶，在研的适应症为自身免疫性疾病。目前，公司已完成 CS12192 类风湿性关节炎在中国的临床 I 期。

基于公司的 AI 辅助设计+化学基因组学整合式技术平台，公司围绕肿瘤与代谢两大疾病领域重点布局研发管线，并持续关注神经退行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等存在重大未满足临床需求的疾病领域。公司储备了一系列具有 First/ Best-in-class 潜质的候选管线，如 CS1011 (针对慢性纤维化疾病)、CDCS04 (针对阿尔兹海默病遗传风险因素 ApoE4 基因)、CDCS28 (非 incretin 减重小分子)、CS1008 (新一代同时针对 FLT3 突变及其耐药相关通路的多靶点激酶抑制剂) 等，未来这些项目/产品也将形成公司的核心价值。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是一家在中国创立的原创新药企业，所有产品均系利用自身核心技术与核心能力开展的源头创新药品。创新药物的开发通常被认为是一种小概率事件，行业平均 100 个研发项目大概只有 7 个能进入临床，只有 1 个能上市。创新药物研发涉及多个交叉学科，要充分考虑药物的适应症、作用机制、药物代谢、毒副作用、竞品情况、政策环境等因素，研发过程非常复杂。公司拥有在相关领域具有资深经验的科学家团队负责从靶点调研、概念验证、分子设计、结构优化、活性筛选、机制研究、药理毒理评价、临床转化等原创新药的研发工作。通过深入理解疾病机制、寻找新的治疗靶点、优化药物设计、预测药物毒性和安全性等，可以有效地降低创新药物研发的风险，提高成功率。

2. 生产模式

爱谱沙®（西达本胺）由深圳微芯生产，上市许可持有人为微芯生物，深圳微芯药业为受托生产企业。该生产基地已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软硬件符合西达本胺片生产工艺需求。公司采用计划生产和订单控制生产相结合的统筹方式组织生产，即微芯生物根据销售目标制定年度的生产计划和安全库存给予深圳微芯药业，深圳微芯药业根据公司给予的生产计划按期完成委托产品的生产，临时订单按流程追加临时生产计划。公司严格按照 GMP、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质量标准来组织生产，公司质量管理部门制定严格的内控标准，对起始物料、原料、药用辅料、包装材料和中间产品、成品的生产过程由微芯生物和微芯药业质量管理部门共同全程参与质量活动的监督，确保产品质量，深圳微芯药业严格执行生产审核放行制度，最终上市产品必须经过公司质量受托人放行后方可对外销售。

双洛平®（西格列他钠）目前由成都微芯生产。成都微芯生产基地已取得排污许可证并通过 GMP 符合性检查；采用计划生产和订单控制生产相结合的统筹计划生产模式，即根据公司全年产品需求量及安全库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生产计划并按计划实施生产，如遇临时订单则按照规范追加生产计划。公司严格按照 GMP、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质量标准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门制定严格的内控标准，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的生产全过程进行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经公司质量受托人放行的产品方能对外销售。

3. 采购模式

公司下设采购部，按照 GMP 管理规范的要求对主要起始物料、辅料、包装材料进行采购。公司根据物料对产品质量影响程度的大小将物料分为关键物料 A 级、关键物料 B 级和一般物料等三类，其中对于关键物料 A 级和关键物料 B 级的采购需要选择经质量保证部门评估、审计、批准的合格供应商按批准的请购单进行采购；生产用的设施和设备、检验用的仪器由使用部门提出申请，审批后由采购部进行采购。公司研发部门所用的化学试剂、关键耗材由采购部主导定价，由研发部门自行按需采购；仪器、设备由采购部进行采购。

4.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组建集团商业化板块，统筹肿瘤、代谢病事业部及商业与市场准入体系，全面提升学术推广与渠道覆盖能力，持续推进产品销售、学术交流及市场准入，拓宽药品可及性。

肿瘤产品事业部负责爱谱沙®（西达本胺）在国内的销售与学术推广。代谢病事业部联合战略合作商，采用“自建团队+战略合作”的复合模式推广双洛平®（西格列他钠），以学术引领、基层覆盖提升品牌影响力，并与专业学会、协会开展学术交流与普及合理用药知识。

商业与市场准入体系负责核心产品渠道建设、经销商管理及战略合作引入，推动商业化下沉。2025 年，公司新设新零售部，推动产品入驻主流线上平台，进一步提升创新药可及性。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中国生物医药行业正在从“跟跑”向“创新驱动”转型。中国生物医药行业经过多年积累，正从“仿制药主导+快速跟进”的初级阶段，向“原始创新+全球化竞争”的高质量发展阶段跨越。结合当前趋势，2025年的中国生物医药行业反映出从“跟跑-并跑”向部分研发项目或产品的“领跑”过渡关键期，具体表现为：（1）创新药占比显著提升：预计2025年创新药（含改良型新药）占获批新药比例将同比继续显著提高；（2）国际化：2022年时的中国药企 License-out（海外授权）交易金额超150亿美元（同比增长50%），预计2025年将达到300亿美元（Frost & Sullivan 预测）。

中国创新药市场规模继续扩大、产业全球化继续加速。创新药成为核心增长引擎：2022年中国生物医药市场规模达1.8万亿元（艾瑞咨询），其中创新药占比约12%（2018年仅5%）。2025年中国创新药市场规模将突破5000亿元，占比提升至25%以上（头豹研究院）。研发和市场的全球化加速：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国产项目在临床试验阶段开展同步全球多中心临床试验。项目方通过同步取得中外临床试验数据，一方面可以提升项目的海外合作潜力，另一方面可以实现产品的中外同步上市工作，形成产品针对海外大市场的商业化布局。

中国生物医药行业仍面临一些挑战。原始创新靶点发现能力仍待升级：全球首创（FIC）药物占比不足15%，多数仍为 Fast-follow 策略。疾病机制研究与靶点验证平台技术待突破：目前国内仅12%的企业具备规模化靶点筛选平台（Nature Reviews Drug Discovery）。临床转化效率挑战：中国创新药临床成功率仅8.5%，低于全球平均12%。国际化合规壁垒：产品在海外特别是主流发达国家的真实世界研究（RWE）等新型临床证据仍需加强，是否有海外临床数据是直接影响众多项目或产品的全球开发、授权和上市申报效率的一个重要因素。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微芯生物是一家以核心技术驱动，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产品线的原创新药企业。作为中国原创新药领域的先行者，公司秉持“原创、安全、优效、中国”的理念，致力于为患者提供临床亟需的、具有革命性疗效的创新机制药物。公司已形成从早期探索性发现到商业化的完整产业链布局，为全球患者提供中国原创新药。

微芯生物通过基于中国早期研究的全球开发策略，已成功推动2款原创新药西达本胺、西格列他钠在国内上市销售，并持续拓展这些药物的临床应用边界。其中，西达本胺已有多个适应症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日本上市销售。

报告期内，西达本胺继续巩固 PTCL 领域的“金标准”地位，且拓展其在 DLBCL 适应症的应用。西达本胺联合现有一线治疗并单药维持治疗 MYC 和 BCL2 双表达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DLBCL）的关键性 III 期临床试验（DEB 研究）完成最终顶线分析，验证其显著且可持续的无事件生存期获益，且安全性良好。西达本胺治疗 DE-DLBCL 首次纳入《CSCO 淋巴瘤诊疗指南》I 级推荐（1A 类证据），并成为医保目录内唯一的一线治疗口服新药。此外，截止报告期末西达本胺联合 PD-1 抑制剂治疗结直肠癌、黑色素瘤的注册临床试验在国内外均已完成入组，有望拓展其在肿瘤免疫治疗这一巨大市场的应用。公司也正基于“HDAC+IO”这一思路开发包括小分子、ADC 在内的新一代药物组合。

报告期内，西格列他钠继续向代谢性疾病基础治疗药物的目标迈进。公司在医学、商业和生产端不断增强该产品的竞争力。在医学方面，西格列他钠被收录于《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4 版）》《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2025 版）》等五大权威指南/共识，治疗 MASH 的 II 期临床研究发表于肝病学顶级期刊《Hepatology》，真实世界研究结果刊载于《Diabetes & Metabolism》，针对糖尿病前期干预的 PRECISE 研究也已正式启动。在商业方面，西格列他钠线上下销售均取得了实质性突破，终端准入持续推进。在生产端，彭州微芯原创新药制造基地项目主体结构于 2026 年 1 月全面封顶，项目投产后将大大提升西格列他钠产能供应。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复方制剂已于 2026 年 3 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中国创新药行业迈入从“跟跑”向“并跑”转型的关键质变阶段，行业风险偏好较此前稳步回升，技术突破与产业升级成为核心发展主线。跨国药企并购与授权交易持续活跃且聚焦高价值创新资产。中国创新药企业已从全球授权交易的主要参与方升级为核心贡献者，2025年对外授权交易金额较2024年实现翻倍式增长，彰显国际市场对中国研发能力的高度认可。在此行业转型期，经营现金流稳健、具备差异化研发实力的生物科技企业，通过战略聚焦与全球化布局储备长期竞争优势的机遇凸显。肿瘤药物领域持续保持高热度，且呈现技术迭代加速与疗法多元化突破的鲜明特征。小分子药物仍是研发主力，但别构抑制、共价结合等创新机制占比超70%，靶向蛋白降解剂、抗体偶联药物（ADC）、双特异性抗体实现多项关键突破并获批上市，为肺癌、卵巢癌等常见肿瘤及复发/难治性多发性骨髓瘤等难治性肿瘤的未满足需求提供了新解决方案。

减肥药赛道正式迈入口服GLP-1时代，诺和诺德口服减重版司美格鲁肽获FDA批准上市，减重效果与针剂相当，礼来口服小分子GLP-1受体激动剂orforglipron的III期临床取得积极结果并提交上市申请。阿尔兹海默症治疗领域研发重心向病因靶向突破，其中ApoE4调节药物的研发凸显关键价值——ApoE4调节药物的突破有望从源头干预疾病进程，改变阿尔兹海默症“不可逆转”的治疗困境。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作为一家以核心技术为驱动，专注于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原创新药产品线的创新型制药企业，是中国原创新药领域的先行者之一。公司始终秉持“原创、安全、优效、中国”的核心发展理念，深耕原创新药研发与商业化领域，致力于为全球患者提供临床亟需、具有革命性疗效的创新机制药物。目前，公司已形成从早期探索性发现、临床研究到商业化推广的完整产业链布局，稳步推进中国原创新药的全球布局与市场拓展，持续为全球患者提供高质量的原创新药解决方案。

基于中国早期研究的全球开发策略，微芯生物汇聚相关领域具有资深经验的顶尖科学家团队，应用基于AI辅助设计+化学基因组学的整合式技术平台，打通了从基础研究到临床转化的全过程，已成功开发出西达本胺（肿瘤）及西格列他钠（2型糖尿病）两款全球首创（First-in-class）且同类最优（Best-in-class）的原创新药，实现多个适应症在全球上市销售，且在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等领域布局了多个具有差异化优势和全球竞争力的研发项目。

（一）坚守主业，经营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坚守原创新药主营业务核心定位，聚焦核心产品推广与研发创新，2025年度实现扭亏为盈。具体核心经营数据如下：

1. 营业总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1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32%，主要系公司核心产品西达本胺（爱谱沙®）以及西格列他钠（双洛平®）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095.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4.48%；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696.5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7.37%；

4. 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3.99%，公司持续聚焦核心领域研发创新，不断优化研发流程、提升研发效率和投入产出比，报告期内取得了多项重要研发进展，进一步巩固公司核心技术优势与产品竞争力。

（二）源头创新持续突破，在研管线成果丰硕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聚焦未满足临床需求，基于科学机制、临床证据及市场变化，动态优化管线布局，全力推进重点项目临床试验落地。

1. 国内重点临床试验进展

（1）西达本胺（爱谱沙®，全球首创亚型选择性HDAC抑制剂）

√西达本胺联合信迪利单抗和贝伐珠单抗治疗≥2线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微卫星稳定或错配修复功能完整（MSS/pMMR）型结直肠癌的III期临床试验截至2025年12月已完成全国451例患者入组。该适应症已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该联合方案前期研究CAPability-01的结果刊于《Nature Medicine》。

√公司国际合作伙伴 HUYABIO(沪亚生物国际)在全球 17 个国家开展的西达本胺联合纳武利尤单抗一线治疗晚期黑色素瘤的随机、双盲、阳性对照 II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入组，目前在治疗随访中。

√西达本胺联合CHOP用于初治、具有滤泡辅助T细胞表型外周T细胞淋巴瘤（PTCL-TFH）的III期临床试验已启动，有望巩固西达本胺在PTCL的领先地位。

(2) 西格列他钠（双洛平[®]，全球首创PPAR全激动剂）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复方制剂已于2026年3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3) 西奥罗尼（全球创新机制的三通路靶向激酶抑制剂）

√西奥罗尼联合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晚期胰腺癌的II期临床试验显示出积极信号。截至中位随访9.6个月时，西奥罗尼联合方案ORR（客观缓解率）达到50%，约半数患者仍在持续用药中，mPFS（中位无进展生存期）为9.1个月（95%CI: 6.2-10.9），OS（总生存期）数据尚未成熟。

√2026年1月，西奥罗尼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及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III期临床研究获得NMPA批准。

√西奥罗尼联合紫杉醇治疗铂难治或铂耐药复发卵巢癌患者的随机、双盲、对照、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正在进行中。

(4) CS23546（口服小分子 PD-L1 抑制剂）

√CS23546的I期临床顺利推进中。截至2026年3月，公司正根据临床疗效反应进行剂量方案探索和优化，并将根据MTD剂量制定后续临床方案。

(5) CS231295（透脑Aurora B选择性抑制剂）

√截至2026年3月，CS231295的中国I期临床顺利推进中，美国临床试验准备工作已就绪，公司将根据临床疗效反应继续其剂量爬坡试验。

(6) CS32582（TYK2高选择性小分子变构抑制剂）

√截至2026年3月，CS32582针对银屑病患者的Ib/II期临床试验已完成两个剂量组探索，初步疗效及安全性良好，仍在进行剂量爬坡中。

(7) CS08399（透脑PRMT5-MTA抑制剂）

√CS08399片已于2026年3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 国际临床试验进展

截至报告期末，西奥罗尼美国Ib/II期正在进行110mg剂量爬坡，尚未观察到剂量限制性毒性（DLT）。CS231295美国临床试验的准备工作也已就绪，将根据中国试验情况择机启动。

（三）商业化能力持续提升，市场覆盖稳步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核心产品学术推广与渠道建设，产品可及性、市场认可度与销售规模同步提升。

1. 西格列他钠：糖肝共管成效显著，渠道覆盖全面拓展

公司持续优化营销组织架构，完善直营与合作推广协同机制，归拢拓展线上销售渠道；积极开展上市后研究，2025年发表相关研究论文13篇，其中治疗MASH的II期临床结果发表于《Hepatology》（影响因子15.8）。西格列他钠被多项专家共识与指南收录推荐。公司推行“糖肝共管”推广策略，开展学术交流与患者科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西格列他钠覆盖31个省份、准入医院约5800家、药店约8000家，依托“医院+DTP药房+线上平台”全渠道模式，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全年销售收入同比增长约123%。

2. 西达本胺：巩固淋巴瘤领先优势，渠道持续下沉

西达本胺在T细胞淋巴瘤领域保持成熟领先地位，2025年继续保持CSCO诊疗指南复发难治PTCL中唯一全人群I级推荐（1A类证据），一线治疗并单药维持治疗双表达DLBCL方案首次纳入CSCO指南I级推荐（1A类证据）。公司持续巩固学术与渠道优势，西达本胺覆盖31个省份、1400余家处方医院、823家药店，商业网络持续下沉，超过万名肿瘤患者获益。

（四）积极拓展BD合作，加快全球市场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以产品出海、联合开发、渠道协同为方向，全方位推进商务合作，提升全球资源整合与市场拓展能力。

1. 积极扩展产品的对外授权

在研项目：结合西奥罗尼卵巢癌、胰腺癌相关适应症临床II/III期开发进展，公司已与全球

各大跨国药企、中型生物医药企业的国内外决策团队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沟通渠道，就项目的下一步国内外研发、商业化进行了深入沟通。外方也将根据两个适应症的数据、临床研发情况进行评估与授权合作商讨。随着研发进展，FIC管线CS231295、CDCS04也受到了多家跨国公司的关注。公司将继续结合研发数据，保持与各方的互动。

国内已上市产品：针对西达本胺，公司持续推进与国际合作伙伴HUYABIO(沪亚生物国际)的临床与商业合作，共同推进西达本胺在大中华区以外的再授权合作及产品注册。目前已就项目出口中东欧地区与当地多个成熟企业开展洽谈和项目调研工作，并形成潜在合作意向协议。公司将继续运用国内外临床数据，推进西达本胺在相关地区的商业化合作工作。针对西格列他钠，公司积极探索基于国内数据申报海外上市的可能性，通过与部分发展中国家特别是东南亚当地企业的沟通，合作评估当地市场潜力、注册路径及商业化条件，目前与潜在合作企业就西格列他钠产品出口东南亚部分国家的路径已做出评估，并确立潜在合作意向。下一步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进与潜在合作伙伴就产品在当地商业化方面的洽谈工作，加速产品出海。

2. 寻求管线合作开发机会

公司在研管线具有差异化的机制特点，在联合治疗探索方面具有巨大潜力。公司基于产品特点，积极推动项目适应症线数前移、领域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与信达生物继续就西达本胺、信迪利单抗、贝伐珠单抗联合治疗 ≥ 2 线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微卫星稳定或错配修复功能完整(MSS/pMMR)型结直肠癌的III期临床试验顺利开展合作。公司与君实生物就“西奥罗尼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及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III期临床研究”的注册性临床试验相关事宜开展合作。同时，公司正在推进CS23546、CS231295等项目与跨国药企成熟产品联用探索的洽谈工作，以提升公司在研产品的国内外研发效率，拓展产品临床应用空间。

3. 洽谈渠道协同的外部产品

公司已建立成熟的抗肿瘤、代谢疾病商业团队。目前，公司BD团队已在相关领域评估和洽谈了领域内潜在商业化产品，在深入细致分析各项目特点的基础上，规避有风险或不确定性高的外部项目，结合公司商业化团队的特点，有选择地筛选和洽谈具备高度业务协同的管线产品，提升公司商业资源的利用效率。

(五) 强化人才体系建设，管理效能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长期战略与业务发展需要，持续推进人才发展与组织能力建设，强化关键岗位供给与组织效能提升；迭代优化人才盘点与梯队建设机制，建立分层分类后备人才管理体系；基于组织诊断优化管理机制，开展领导力与管理能力提升项目，提升管理协同与治理效能；发布并实施《管理人才选拔、培养与发展管理办法》，推动管理干部选拔流程规范化、透明化；完成专业序列管理流程线上化，提升人才发展通道标准化水平与运行效率。

(六) 产能布局有序落地，产品供应坚实保障

深圳微芯药业、成都微芯药业2025年生产经营稳定，圆满完成原料药及制剂生产任务，全年零安全事故、零质量事件、零行政处罚。彭州微芯原创新药制造基地于2025年5月取得施工许可并开工建设，于2026年1月完成所有建筑物主体结构全面封顶。目前项目团队正开展机电安装与设备入场调试工作，预计2026年内启动工艺验证工作。项目投产后，西格列他钠年产能将新增12亿片（其中一阶段项目4亿片），为产品市场拓展提供坚实产能保障。

(七) 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长期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坚持信息充分披露、合规披露、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原则，营造尊重投资者、服务投资者、致力于实现公司价值与股东利益最大化的企业文化。

2025年度，公司先后举办2024年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创新研讨峰会及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时向市场传递公司发展逻辑与核心亮点。公司积极做好投资者沟通，累计进行了124场次投资者交流活动；设立投资者热线并由专人负责接听，专业、耐心解答投资者咨询；指派专人负责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沟通工作，报告期内回复投资者各类提问77条。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平台与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依托 AI 辅助设计及化学基因组学技术平台，构建起集新药分子发现、早期评价与临床开发于一体的综合研发体系，科学高效开发具备临床差异化、满足临床未满足需求的创新机制药物。

公司核心技术优势体现在可早期对候选化合物开展有效性、差异化及潜在安全性综合评价，显著降低后期开发风险；在临床开发阶段，基于药物作用机理、适应症差异化定位及注册路径，制定科学、稳健的临床开发策略与风险管控方案，有效提升原创新药研发成功率，为公司持续产出高质量创新成果提供坚实技术支撑。

2. 丰富且具有竞争力的产品管线

公司已构建多层次、全覆盖的原创新药管线，拥有西达本胺、西格列他钠等已上市国家 1 类创新药，以及西奥罗尼、CS23546、CS231295、CS32582 等多个处于临床研究阶段的在研产品。这些产品覆盖从商业化到早期探索研究的不同阶段，涉及多个疾病领域，具备显著临床差异化与全球竞争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产品基础。

3. 原创新药研发的卓越成就

公司致力于开发具有临床差异性优势的新型药物。目前公司已有西达本胺（肿瘤）及西格列他钠（2 型糖尿病）两款创新药多个适应症全球上市销售，在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等领域布局了多个具有差异化优势和全球竞争力的研发项目。

西达本胺(Chidamide;商品名为"爱谱沙/Epidazas")，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全新机制新分子实体药物，是全球首个亚型选择性组蛋白去乙酰化酶(HDAC)抑制剂，属于表观遗传调控剂类药物，是国家 863 及"重大新药创制"专项成果。西达本胺已纳入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常规乙类管理。西达本胺在中国已获批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乳腺癌、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DLBCL)适应症。西达本胺在日本已获批成人 T 细胞白血病(ATL)、PTCL 适应症，在中国台湾已获批乳腺癌适应症。目前，公司及合作伙伴正在全球范围内探索西达本胺联合肿瘤免疫疗法的应用，并开发下一代 HDAC+IO 药物。报告期内，西达本胺继续巩固 PTCL 领域的“金标准”地位，且拓展其在 DLBCL 适应症的应用。报告期内西达本胺共有 47 项研究成果在 ASCO、ESMO、EHA、ASH 四大国际权威学术会议亮相，多项研究发表于《Cancer Discovery》《Cell》等权威期刊，多个瘤种获 CSCO 指南推荐并收录于《血液肿瘤合并实体肿瘤诊疗专家共识（2025 年版）》。

西格列他钠(Chiglitazar;商品名为"双洛平/Bilessglu")，是公司独家发现的全新机制新分子实体药物，是全球首个 PPAR 全激动剂，属于胰岛素增敏剂，是国家 863 及"重大新药创制"专项成果。西格列他钠已获批糖尿病适应症并纳入国家医保药品目录乙类范围。西格列他钠可通过降糖与胰岛素增敏、血脂调节、抗炎、抗纤维化等多种机制改善代谢性疾病，多项临床试验显示了西格列他钠治疗 2 型糖尿病及脂肪肝的疗效与安全性。报告期内，西格列他钠继续向代谢性疾病基础治疗药物的目标迈进。西格列他钠被收录于《中国糖尿病防治指南（2024 版）》《国家基层糖尿病防治管理指南（2025 版）》等五大权威指南/共识。两项研究分别在欧洲糖尿病研究协会年会(EASD 2025)及亚太肝病学会年会上作口头报告；其单药治疗 MASH 的 II 期临床研究发表于肝病学期刊《Hepatology》；真实世界研究结果亦刊载于《Diabetes & Metabolism》；针对糖尿病前期干预的 PRECISE 研究也已正式启动。

4. 全球视野下的知识产权布局

公司专注于具有全球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新药开发，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建立了系统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包括全生命周期的专利风险预判机制、专利风险管控机制和专利布局机制。公司在药物发现、开发和商业化过程中对知识产权风险进行全流程管控，实施全生命周期的专利保护策略，持续延长产品专利保护期限，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保驾护航。

知识产权部紧密配合研发中心，在药物发现阶段提供竞争对手专利布局等专利分析报告，提前识别、规避和消除可能存在的专利风险，运用专利优先权等策略尽快申请新分子实体的化合物专利。在药物开发和商业化阶段，持续从盐型、晶型、异构体、制备方法、制剂、联合用药和适

应症等方面在全球范围内逐步开展多层级的专利布局，及时以专利的形式保护原创技术成果，构建牢固的专利壁垒，以形成全生命周期的、持续性的、系统化的专利保护网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已布局发明专利申请 827 件，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255 件。专利布局地域范围覆盖大中华地区，北美地区美国、加拿大和墨西哥，东南亚地区印度尼西亚、新加坡、马来西亚、菲律宾、越南和泰国，中东地区沙特阿拉伯、阿联酋、以色列、巴林、约旦和埃及，独联体俄罗斯和乌克兰，拉美地区巴西和哥伦比亚，欧洲，日本，韩国，印度，南非，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球范围新提交发明专利申请 83 件，获得境内外发明专利授权 33 件。

5.符合 GMP 要求的生产体系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布局西达本胺原料和西达本胺片两个车间。原料药车间采用自主设计的工艺路线并密闭化生产，工艺重现性高，产品质量稳定。制剂车间采用自主发明的分散体专利技术，采用国内先进的固体制剂生产线设备，结合先进的检验分析仪器，实现生产活动的规范化、标准化。公司严格按照药品质量管理规范建立产品质量保证体系，对药品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监控，确保药品质量。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布局中间体、原料药以及制剂的全产业链，拥有 8 个生产车间。公司中间体、原料药均采用自主设计工艺路线，并采用业内成熟的工艺自控系统进行生产控制。制剂生产线采用国内先进的制粒、干燥、整粒一站式密闭自动生产线。包装生产线采用先进的橱窗式内外包联动生产线。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建立药品生产质量体系，并通过药监部门的 GMP 符合性检查。

彭州微芯原创新药制造基地项目占地约 100 亩，按中国、欧美药品法规标准设计建造，主要用于西格列他钠及后续创新药物的原料药合成和制剂加工。2026 年 1 月，成都彭州微芯原创新药制造基地项目主体结构全面封顶，预计 2027 年投产。

6. 规范高效、科学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

规范完善的公司治理体系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新《公司法》要求取消监事会，优化治理架构，明确股东会、董事会、管理层权责，完善制度建设与监督衔接，通过科学治理保障公司稳健运营、提升公司经营效能、切实维护各方权益，为公司发展筑牢治理根基。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自主开发的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药物发现平台，深度融合了 AI 辅助设计新技术，形成一站式 AI+药物研发平台。公司的核心技术与能力是在 AI 辅助设计基于化学基因组学技术平台的新药分子发现与早期评价和临床开发综合策略的支撑下，科学有效地开发出具有临床差异化和满足临床需求的创新机制药物。这一核心技术与能力的优势体现在能够更早地对新药候选化合物进行有效性、差异化和潜在毒副性进行综合评价，有效降低后期开发风险；在随后的临床开发阶段，根据药物的科学原理与作用机制、治疗领域适应症的差异化选择与产品注册路径、综合风险控制措施，确定新药产品临床开发策略。这些都是针对药物研发企业面临的核心问题而建立的行之有效的方式，并证明了其可增加原创新药研发的成功率。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多种 AI 大模型的本地部署。通过持续的自主研发投入，CS231295 已启动临床研究，进一步扩充了临床产品线。另外，针对多种实体肿瘤的全新甲硫腺苷（MTA）协同型蛋白精氨酸甲基转移酶 5（PRMT5）小分子抑制剂 CS08399 也已于 2026 年 3 月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3	中药安全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一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4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详见本报告关于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下的“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之“（3）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83	33	827	255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3	3
其他	5	2	131	118
合计	88	35	961	376

报告期内取得的发明专利明细情况

公司获得境内外发明专利授权共 33 项，具体如下：

（1）境内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	到期日	专利类型
1	一种苯基氨基丙酸钠衍生物、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201810437901.5	2025/11/25	2038/5/9	发明、原始取得
2	联合用药应用以及一种药用组合物及其应用	ZL202310267987.2	2025/4/11	2039/3/18	发明、原始取得
3	一种杂环化合物及其应用	ZL202280032814.6	2025/7/8	2042/5/20	发明、原始取得
4	杂环炔基取代的酰胺衍生物、其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ZL202480003888.6	2025/10/10	2044/8/1	发明、原始取得
5	氨基噻吩类化合物、其制备方法及其用途	ZL202480002340.X	2025/11/4	2044/1/11	发明、原始取得
6	一类酰肼类化合物、其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ZL202211176559.0	2025/3/4	2042/9/26	发明、原始取得
7	具有吡啶胺-2,3-双加氧酶抑制活性的喹啉衍生物	ZL202310557180.2	2025/10/10	2039/9/25	发明、原始取得

（2）境外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国家/地区	专利号	到期日	专利类型
1	西达本胺的应用	澳大利亚	AU2019385370	2039/11/18	发明、原始取得
2	西达本胺的应用	加拿大	CA3120206	2039/11/18	发明、原始取得
3	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的应用及联合药物	美国	US12194054	2039/11/18	发明、原始取得
4	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的应用及联合药物	澳大利亚	AU2019385373	2039/11/18	发明、原始取得
5	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的应用及联合药物	加拿大	CA3120207	2039/11/18	发明、原始取得
6	西达本胺联合 R-CHOP 的应用及联合药物	马来西亚	MY-209036-A	2039/11/18	发明、原始取得
7	西达本胺联合雌激素受体下调剂治疗乳腺癌的用途	台湾	TWI868400B	2041/09/09	发明、原始取得
8	一种 TRKA (G667C) 和 FLT3 靶点抑制剂及其与西达本胺的组合物	南非	ZA202502302B	2043/2/15	发明、原始取得
9	一种取代的苯基丙酸化合物对映异构体及其制备方法、组合物和应用	墨西哥	MX426357	2037/9/27	发明、原始取得
10	一种取代的苯基丙酸化合物对映异构体及其制备方法、组合物和应用	欧洲	EP3521275	2037/9/27	发明、原始取得
11	一种苯基氨基丙酸钠衍生物、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欧洲	EP3792249	2039/4/29	发明、原始取得
12	一种苯基氨基丙酸钠衍生物、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墨西哥	MX423704B	2039/4/29	发明、原始取得
13	西格列羧及其相关化合物的应用	巴西	BR1120210053875	2039/9/20	发明、原始取得
14	西格列羧及其相关化合物的应用	香港	HK40049699	2039/9/20	发明、原始取得
15	一种非溶剂化晶体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香港	HK40011984	2037/9/27	发明、原始取得
16	包含蛋白激酶抑制剂和化疗药物的药物组合物及其用途	日本	JP7777538	2041/3/24	发明、原始取得
17	包含蛋白激酶抑制剂和化疗药物的药物组合物及其用途	俄罗斯	RU2845210	2041/3/24	发明、原始取得
18	包含蛋白激酶抑制剂和化疗药物的药物组合物及其用途	台湾	TWI904148	2041/3/23	发明、原始取得
19	包含抗 CTLA4-抗 PD-1 双特异性抗体和西奥罗尼的药物组合	南非	ZA2024/06651	2043/2/24	发明、原始取得
20	包含 JAK3/JAK1/TBK1	台湾	TWI903070	2042/4/21	发明、原始取得

	选择性抑制剂的药物组合物及其医药用途				
21	作为免疫调节剂的联苯类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美国	US18/510,546	2041/10/28	发明、原始取得
22	作为免疫调节剂的联苯类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台湾	TW110140123	2041/10/27	发明、原始取得
23	羟肟酸酯化合物、其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俄罗斯	RU2852012	2041/12/2	发明、原始取得
24	羟肟酸酯化合物、其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台湾	TW110144933	2041/12/1	发明、原始取得
25	具有吡啶胺-2,3-双加氧酶抑制活性的喹啉衍生物	美国	US17/280,395	2039/9/25	发明、原始取得
26	具有吡啶胺-2,3-双加氧酶抑制活性的喹啉衍生物	韩国	KR10-2833434	2039/9/25	发明、原始取得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21,622,337.71	213,517,781.37	3.80
资本化研发投入	87,695,201.60	125,271,997.57	-30.00
研发投入合计	309,317,539.31	338,789,778.94	-8.7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3.99	51.49	减少 17.5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8.35	36.98	减少 8.6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研发投入资本化同比减少，主要系上期3项III期临床试验已完成并不再产生研发投入，本期新增III期临床试验项目研发投入规模小于上期所致。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33,880.54	3,103.03	16,761.30	截至报告期末正在 III 期临床研究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在复发卵巢癌治疗上，优于现有标准化疗方案
2	（美国）西奥罗尼单药用于治疗小细胞肺癌/实体瘤的 Ib/II 期临床试验	11,000.00	2,127.49	7,620.96	截至报告期末正进行 110 mg 剂量爬坡，尚未观察到 DLT	观察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探索美国人群后续用药剂量
3	在晚期肿瘤患者中评价 CS23546 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 I 期临床试验	14,636.38	2,421.51	4,022.76	截至报告期末正继续 MTD 探索最后阶段	观察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适用免疫治疗的肿瘤患者提供口服给药的选择
4	西奥罗尼联合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 II 期临床研究	4,131.00	801.30	1,087.46	II 期随访数据优异，后续临床方案已获得药监局批准	适应症探索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胰腺癌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5	西达本胺联合信迪利单抗和贝伐珠单抗治疗≥2 线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微卫星稳定或错配修复完整（MSS/ pMMR）型结直肠癌的随机、开放性、对照、多中心、III 期临床试验	9,733.63	4,268.45	5,831.79	截至 2025 年 12 月完成 451 例全部入组，目前处于治疗随访期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晚期结直肠癌患者提供免疫治疗选择
6	西达本胺联合 CHOP 治疗初治具有滤泡辅助 T 细胞表型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TFH）的随机、双盲、	9,798.19	1,398.04	1,444.48	2025 年 2 月获 CDE 批准开展临床试验，正在入组中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国内领先	为初治 TFH 表型外周 T 细胞淋巴瘤患者提供新

	安慰剂对照、多中心、III 期临床试验							的治疗选择
7	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评价 CS231295 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 I 期临床试验	3,229.22	865.75	1,978.19	2025 年 5 月首例入组, 2025 年 12 月底正探索 30mg 组 (第五剂量组)	观察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	全球水平, 国内领先	为晚期实体瘤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8	在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成人患者中评价 CS32582 胶囊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 Ib/II 期临床试验	3,561.87	501.46	501.46	2025 年 9 月首例入组	适应症探索	全球水平, 国内领先	为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9	西奥罗尼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及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 III 期临床研究	17,261.91	81.49	81.49	2026 年 1 月获得临床批件	获批上市	全球水平, 国内领先	为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0	在 MTAP 缺失的晚期实体瘤和淋巴瘤患者中评价 CS08399 片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 I 期临床试验	5,324.85	0	0	2026 年 3 月获得临床批件	观察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	全球水平, 国内领先	为晚期实体瘤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1	评价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的食物影响和多次给药后药代动力学特征的 I 期临床研究	500.93	0	0	2026 年 3 月获得临床批件	观察复方制剂的人体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特征	全球水平, 国内领先	为 2 型糖尿病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2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在健康参与者中的随机、开放、两周期、双交叉、单次餐后给药的生物等效性试验	925.60	0	0		观察复方制剂的生物等效性	全球水平, 国内领先	为 2 型糖尿病患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13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在健康	222.38	0	0		观察复方制	全球水	为 2 型糖尿病患

	参与者中的随机、开放、两周期、双交叉、单次餐后给药的生物等效性预试验					剂的生物等效性	平，国内领先	者提供新的治疗选择
合计	/	109,706.50	15,568.52	39,329.89	/	/	/	/

情况说明
不适用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76	27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7.54	26.1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269	11,54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0.76	40.0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8
硕士研究生	109
本科	128
专科及以下	1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2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5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7
60岁及以上	6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创新药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等特点，公司针对不同靶点研制多款产品，未来仍需持续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用于在研项目完成临床试验、药学研究、临床前研究及新药上市前准备等产品管线研发业务。如果公司研发项目进展或产品上市后商业化情况不及预期，公司将可能出现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研发驱动型的创新药研发公司，其创新药物的产品优势是其核心竞争力的来源。在创新药的开发及商业化领域，公司面临境内外大型医药企业及小型生物科技公司的激烈竞争，且随着生命科学及药物研究领域的快速发展以及生物医药行业政策的优化，公司面临更为快速且激

烈的技术升级的竞争压力，如果竞争对手开发出有效性及安全性显著优于公司产品，则可抢占公司核心产品的市场地位及份额，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新药或仿制药获批上市所产生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发现并开发的新分子实体且作用机制新颖的原创新药。其中在中国大陆地区，西达本胺已有3个适应症获批上市，用于治疗外周T细胞淋巴瘤、乳腺癌和弥漫大B细胞淋巴瘤；西格列他钠已有单药和联合二甲双胍治疗2型糖尿病2个适应症获批上市。针对前述适应症，国内存在已上市或尚处于临床阶段的药物，如2024年4月，表观遗传抑制剂恩替司他获NMPA批准联合芳香化酶抑制剂用于治疗HR+/HER2-，经内分泌治疗复发或进展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患者；2024年6月，戈利昔替尼获NMPA批准用于既往至少接受过一线系统性治疗的复发或难治的外周T细胞淋巴瘤成人患者。上述产品的获批可能会加剧西达本胺在外周T细胞淋巴瘤、乳腺癌领域的竞争，未来如果针对相同适应症的其他新药或者相关仿制药获批上市，则会进一步增加可选治疗方案，加剧市场竞争，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2. 原创新药上市后未能获得医生、患者认可的风险

原创新药研发成功并获批上市后，还要历经市场开拓与学术推广等过程，方能被广大医生和患者接受，以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因此，如果新药上市后在市场开拓与学术推广等方面遇到瓶颈或者新药的安全性、疗效与竞争对手相比的优势未能有效获得医生及其患者的认可，或者产生目前科学尚未认知的风险，都可能给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及盈利能力带来一定风险。

3. 销售网络建设未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产品西达本胺已有三个适应症成功获批上市，用于治疗外周T细胞淋巴瘤、乳腺癌及弥漫性大B细胞淋巴瘤，西格列他钠已有两个适应症成功获批上市，分别用于单药或联合二甲双胍治疗2型糖尿病。为了让更多医生和患者了解和接受西达本胺和西格列他钠，公司设立有肿瘤产品事业部以及代谢产品事业部，分别负责西达本胺和西格列他钠的学术推广和销售。在销售模式上，西达本胺采用“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自建的肿瘤产品事业部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西格列他钠采用“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自建代谢病事业部联合招商推广”的联合营销模式。

随着公司管线中更多药物及适应症的获批上市，对销售与推广体系的综合性、全面性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需进一步扩充销售团队规模、提升团队专业素养，同时做好学术推广服务商的遴选与合作管理，以支撑国内市场的学术推广及销售服务需求。如果未来公司无法及时招募合适的销售人员或遴选出合适的学术推广服务商，建立和维持与公司产品管线相匹配的销售网络，或者公司无法有效管理和拓展营销网络，则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和未来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4. 未来研发项目资金支持不足的风险

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自主原创新药的研发，目前正在开展多个药物针对不同适应症的不同阶段临床试验。此外，公司尚有一系列独家发现的新分子实体的候选药物正在进行临床前与早期探索性研究，拟达到目标为通过探索研究能够成为候选药物进行进一步的临床开发。未来如果公司的收入增长、资金回收情况不及预期，或因国家政策调整导致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减少，则可能存在研发项目资金支持不足的风险。

5.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本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3.38%，超过50%，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如果公司该等主要客户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主要客户受到有关检查、考核、调查或审计的不利影响或不符合可能实施的新行业标准而丧失相关经营业务的许可或牌照，则可能在短期内对公司产品物流配送渠道的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6. 在境外开展业务的风险

公司西奥罗尼美国Ib/II期正在进行110mg剂量爬坡，尚未观察到剂量限制性毒性（DLT）；CS231295治疗晚期实体瘤的临床试验申请已获得FDA批准。公司后续业务发展面临与境外开展业务相关的多种因素的不利影响，包括：特定国家或地区的政治及文化环境或经济状况的变动；当地司法管辖权区法律及监管要求的变动；在当地有效执行合约条款的困难度；当地政府及监管机

构对公司的研究及试验场地及有关管理安排的不同意见；进出口许可要求；贸易摩擦的不确定性；适用的当地税收制度的影响；当地货币汇率出现重大不利变动等情形。

7. 触发回购义务的风险

根据公司与微芯新域 A 轮投资方签署的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若微芯新域于 A 轮投资交割后五年内未完成约定业绩目标，则微芯新域 A 轮投资者自 2027 年 8 月 3 日起可能要求公司根据合同相关约定回购其所持微芯新域的股权。公司未来若触发回购义务并回购微芯新域的股权可能面临一定的现金流压力及产生较大商誉；同时，若回购日微芯新域股权公允价值较目前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则公司将产生较大的当期损失，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业绩波动及亏损的风险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8,883.85 万元、-11,457.06 万元和 5,095.9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1,749.89 万元、-20,527.78 万元和 3,817.98 万元，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一定波动。2024 年度公司出现亏损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积极布局创新药研发，持续开展多个原创新药多项适应症的临床试验以及一系列新分子实体的候选药物的早期探索研究，研发投入较大；另一方面，公司创新药西格列他钠 2021 年 10 月获批上市，2023 年 1 月通过谈判成功纳入医保目录，目前尚属于新药导入期，需要前期大量的治疗观念教育及渠道覆盖，市场推广投入持续增加。若未来公司研发进展和市场开拓等举措不及预期，公司业绩存在持续波动及亏损的风险。

2. 应收账款上升的风险

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9,587.97 万元、15,999.69 万元和 28,699.03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33%、14.77%和 24.31%。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整体上保持增加。如未来公司应收账款增长速度过快或主要客户付款政策发生变化，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损失也会相应增加，同时可能对公司的流动资金形成较大占用，引起经营性现金流短缺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 开发支出、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研发项目处于开发阶段的资本化支出计入开发支出，在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时计入无形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发支出的账面价值为 23,991.13 万元，无形资产中专利权的账面价值为 35,997.92 万元，合计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 16.43%。如果在研药物出现临床试验结果未能支持未来经济利益流入，宏观经济及所处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因素，则可能发生开发支出、无形资产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政策及监管风险

医药行业属于严监管行业，针对药品价格、药物的临床研发、审评审批及注册、生产等方面，监管部门一般通过制定相关的政策法规对行业实施监管。随着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医疗保障体制的逐步完善，行业政策环境可能面临重大变化。如若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市场规则和监管政策的变化，将难以实现满足市场需求和适应行业政策的目标平衡，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药品价格政策调整风险

近年来，国家医保价格谈判及医保目录调整常态化，由于国家医保目录的谈判准入涉及药品临床需求、降价幅度等多方面因素，部分药品的终端招标采购价格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产品西达本胺自 2017 年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后经历多次降价。

2025 年 12 月，西达本胺片（爱谱沙®）再次因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常规乙类管理调整统一零售价。此次纳入常规乙类管理后，西达本胺的价格稳定性大大提升。2023 年 1 月，公司产品西格列他钠通过医保谈判，首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公司根据国家医保支付标准（2.92 元/片）下

调西格列他钠片的统一零售价。2024年11月，西格列他钠原价续约进入国家医保目录。未来如果国家医保局进一步调整公司产品的医保支付范围或支付标准，则可能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和经营业绩的提升。

3. 国家医保目录调整的风险

列入国家医保目录的药品可由医保支付全部或部分费用，因此，列入目录的药品更具市场竞争力。国家医保目录会不定期根据治疗需要、药品使用频率、疗效及价格等因素进行调整，更加注重药品的临床治疗价值。公司产品西达本胺和西格列他钠均已纳入国家医保目录，若公司已列入目录中的适应症或产品被调出医保目录或开发的新适应症或新产品未能如期纳入医保目录，则可能导致该适应症或产品的销售不能快速放量或者销售额出现波动。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权风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XIANPING LU直接持有公司5.45%的股份，XIANPING LU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海德鑫成持有公司2.31%的股份，公司初创团队持股平台海粤门、员工持股平台海德睿博和高管持股平台海德康成分别持有公司5.62%、4.86%和3.75%的股份，XIANPING LU通过与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的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控制公司22.0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股权结构在上市后基本保持稳定，但是由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较为分散，不排除将来主要股东持股比例变动、实际控制人控制权进一步被稀释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 环保及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若处理不当，对周边环境会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如果公司的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规定，将面临被国家有关部门处罚、责令关闭或停产的可能。此外，公司仓储部、原料药车间、质量控制中心、车间实验室等部门的工作涉及接触危险化学品。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不排除因设备老化及工艺调试不及时、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和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3. 公司员工和经销商违规的风险

医药行业曾出现多起涉嫌企业员工、经销商或终端药房收取有关药品处方的回扣、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益的案例，所涉药品多为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的仿制药或中成药产品。公司产品均为原创新药，但公司无法完全控制员工及经销商在与医疗机构及医生的交往中，不发生以违反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方式增加产品销量的行为。一旦上述行为发生，公司的声誉可能会受损，甚至会令公司受到监管机构的调查，从而对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同时，若公司员工或经销商违反保密、竞业禁止等规定，可能会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4. 经营资质续期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医药制造企业须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注册批件等许可、认证或批件，该等文件均有一定的有效期。上述有效期满后，公司需接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等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查及评估，以延续上述文件的有效期。若公司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获得产品批准文号的再注册批件，或未能在相关执照、认证或登记有效期届满前换领新证或更新登记，将可能导致公司不能继续生产相关产品，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下附。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10,061,840.72	657,949,379.86	38.32
营业成本	117,232,405.12	87,468,810.33	34.03
销售费用	381,219,426.87	330,796,358.52	15.24
管理费用	93,283,627.32	81,060,337.57	15.08
财务费用	21,508,455.93	14,287,344.27	50.54
研发费用	221,622,337.71	213,517,781.37	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65,358.29	76,128,277.31	2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615,517.34	-296,034,163.68	2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00,150.30	175,362,822.81	-27.2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产品西达本胺以及西格列他钠销量大幅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随着销售数量变动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西格列他钠销量大幅增加，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税金及宣传展览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汇兑亏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项目正常推进，费用同比小幅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及开发支出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归还到期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附。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制造业	895,831,573.85	110,857,603.67	87.63	39.00	35.03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西达本	579,740,128.28	37,404,866.05	93.55	16.05	11.29	增加 0.28

胺						个百分点
技术授权许可	2,199,477.41		100.00	-6.66		
西格列他钠	311,935,482.98	71,022,583.40	77.23	122.56	52.19	增加 10.53 个百分点
其他	1,956,485.18	2,430,154.22	-24.21	-19.96	33.64	减少 49.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南	274,576,057.43	29,915,768.94	89.10	21.07	16.95	增加 0.38 个百分点
华北	122,553,733.05	17,937,714.66	85.36	23.23	12.70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华东	251,645,560.88	30,480,204.17	87.89	53.52	56.09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西南	110,680,098.74	17,114,451.96	84.54	62.36	45.88	增加 1.75 个百分点
西北	28,054,663.62	3,330,293.88	88.13	57.69	78.30	减少 1.37 个百分点
华中	79,359,092.29	8,180,089.46	89.69	64.25	79.43	减少 0.87 个百分点
东北	26,312,890.43	3,888,672.29	85.22	51.77	33.87	增加 1.98 个百分点
台湾	537,731.00	10,408.31	98.06	20.96	12.62	增加 0.14 个百分点
美国	2,111,746.41	-	100.00	-7.17	-	-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经销	891,675,611.26	108,427,449.45	87.84	39.39	35.07	增加 0.39 个百分点
技术授权许可收入	2,199,477.41		100.00	-6.66		
其他	1,956,485.18	2,430,154.22	-24.21	-19.96	33.64	减少 49.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西达本胺的销售收入为 579,740,128.28 元，西格列他钠销售收入 311,935,482.98 元。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华南地区、华东地区和华北地区，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2.42%。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销售量比上年	库存量比
------	----	-----	-----	-----	--------	--------	------

					增减 (%)	增减 (%)	上年 增减 (%)
西达本胺片	片	3,468,648.00	2,528,472.00	568,464.00	50.34	34.20	63.51
西格列他钠片	片	128,226,600.00	130,837,032.00	14,746,152.00	95.41	122.07	-15.14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额较 上年同期变 动比例(%)	情况 说明
医药制造业	直接材料	30,643,415.53	27.64	20,799,022.79	23.78	47.33	
医药制造业	直接人工	29,562,677.67	26.67	21,704,632.84	24.81	36.20	
医药制造业	制造费用	48,221,356.25	43.50	37,773,490.29	43.19	27.66	
医药制造业	其他	2,430,154.22	2.19	1,818,446.55	8.22	33.6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额较 上年同期变 动比例(%)	情况 说明
西达本胺	直接材料	687,705.40	0.62	639,154.28	0.73	7.60	
西格列他钠	直接材料	29,955,710.13	27.02	20,159,868.51	23.05	48.59	
西达本胺	直接人工	12,698,145.43	11.46	12,329,608.41	14.10	2.99	
西格列他钠	直接人工	16,864,532.24	15.21	9,375,024.43	10.72	79.89	
西达本胺	制造费用	24,019,015.22	21.67	20,642,328.34	23.60	16.36	
西格列他钠	制造费用	24,202,341.03	21.83	17,131,161.95	19.59	41.28	
技术服务成本	其他	2,430,154.22	2.19	1,818,446.55	8.22	33.6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详见下附。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67,748,872.8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3.3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5,638,286.76	31.39	否
2	广东京卫医药有限公司	124,972,192.49	13.73	否
3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1,009,268.98	13.30	否
4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85,840,801.43	9.43	否
5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0,288,323.14	5.53	否
合计	/	667,748,872.80	73.3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4,491,910.96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2.6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伊诺达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050,424.78	20.58	否
2	成都可锐因科技有限公司	7,226,194.67	18.47	否
3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794,150.80	9.70	否
4	四川西陇科学有限公司	2,725,034.51	6.97	否
5	乐威医药（沧州）有限公司	2,696,106.20	6.89	否
合计	/	24,491,910.96	62.6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381,219,426.87	330,796,358.52	15.24
管理费用	93,283,627.32	81,060,337.57	15.08
财务费用	21,508,455.93	14,287,344.27	50.54
研发费用	221,622,337.71	213,517,781.37	3.80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西格列他钠销量大幅增加，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税金及宣传展览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汇兑亏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项目正常推进，费用同比小幅增长。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65,358.29	76,128,277.31	2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615,517.34	-296,034,163.68	2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00,150.30	175,362,822.81	-2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及开发支出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归还到期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	情况说明
------	-------	-----------	-------	-----------	--------------	------

		的比例 (%)		的比例 (%)	动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5,295,267.50	8.09	94,134,341.67	2.90	213.70	主要系报告期结构性存款同比增长所致
应收票据	11,808,591.16	0.32	2,440,664.10	0.08	383.83	报告期业务增长,公司允许信用良好客户以银行承兑方式结算
应收账款	286,990,258.49	7.86	159,996,852.27	4.92	79.37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增长所致,应收款主要在信用期内
预付款项	7,881,433.10	0.22	5,913,018.69	0.18	33.29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物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7,508,024.85	0.21	15,418,571.95	0.47	-51.31	主要系报告期收回前期独家市场推广费尾款所致
存货	57,682,273.40	1.58	40,843,656.94	1.26	41.23	主要系西格列他钠销量大幅增长,库存备货同比增长所致
合同资产	990,491.78	0.03	536,507.54	0.02	84.62	主要系报告期微芯新域技术服务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239,911,313.08	6.57	152,216,111.48	4.68	57.61	主要系报告期临床试验 III 期项目进展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0,719.86	0.08	1,532,434.82	0.05	89.29	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到期收益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619,766.51	4.26	28,656,822.32	0.88	443.05	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59,797,984.22	4.38	100,221,086.67	3.08	59.45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3,781,024.00	0.10	2,187,454.30	0.07	72.85	主要系报告期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550,092.93	0.04	1,034,119.73	0.03	49.89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租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4,559,810.28	0.40	10,929,716.44	0.34	33.21	主要系报告期销量大幅增长,应交增值税相应增长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9,471,896.91	7.38	149,372,575.49	4.59	80.40	根据彭州工程进度预提工程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7,642,182.16	9.52	138,821,504.33	4.27	150.42	主要系报告期中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金额同比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886,370.95	0.13	7,757,101.96	0.24	-37.01	主要系报告期物业租赁摊销所致
预计负债	162,883.56	0.00	2,560.95	0.00	6,260.28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后续免费用药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46,441,021.9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2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七、31。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附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具体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药	肿瘤	西达本胺	化学药品第1类	注1	是	否	注2	否	否	是	是
化学药	代谢	西格列他钠	化学药品第1类	注3	是	否	注4	否	否	是	是

注1：适应症1：限既往至少接受过一次全身化疗的复发或难治的外周 T 细胞淋巴瘤；

适应症2：联合芳香化酶抑制剂用于激素受体阳性、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 阴性、绝经后、经内分泌治疗复发或进展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

适应症3：联合 R-CHOP（利妥昔单抗、环磷酰胺、阿霉素、长春新碱和强的松）用于 MYC 和 BCL2 表达阳性的既往未经治疗的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DLBCL）患者。

注2：境内化合物专利已于 2023 年 6 月到期，其在中国已获得授权的专利还有晶型专利、制剂专利、乳腺癌和 DLBCL 适应症专利和质量控制专利等，最长专利保护期已延长至 2042 年 8 月 30 日。

注3：适应症1：适用于配合饮食控制和运动，改善成人 2 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适应症2：与盐酸二甲双胍联合使用：在单独使用盐酸二甲双胍血糖控制不佳时，本品可与盐酸二甲双胍联合使用，配合饮食和运动改善成人 2 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控制。

注4：境内化合物专利已于 2023 年 6 月到期，其在中国已获得专利局授权的专利还有异构体专利、制剂专利、制备方法专利、药物联用专利和适应症专利等，最长专利保护期已延长至 2040 年 7 月 2 日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公司产品西达本胺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常规乙类管理，并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肿瘤	579,740,128.28	37,404,866.05	93.55	16.05	11.29	增加0.28个百分点	
代谢	311,935,482.98	71,022,583.40	77.23	122.56	52.19	增加10.53个百分点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创新药研发方面，2025年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效率，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3.99%，有力地支撑了公司创新药项目的研究与开发。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西达本胺联合 CHOP 治疗初治具有滤泡辅助 T 细胞表型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TFH）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III 期临床试验	西达本胺	化学 1 类	PTCL-TFH	是	否	2025 年 2 月获 CDE 批准开展临床试验，正在入组中
西达本胺联合信迪利单抗和贝伐珠单抗治疗 ≥2 线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微卫星稳定或错配修复完整（MSS/pMMR）型结直肠癌的随机、开放性、对照、多中心、III 期临床试验	西达本胺	化学 1 类	结直肠癌	是	否	2025 年 12 月完成 451 例全部入组，目前处于治疗随访期
评价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的食物影响和多次给药后药代动力学特征的 I 期临床研究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	化学 2.3 类	2 型糖尿病	是	否	2026 年 3 月获得临床批件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在健康参与者中的随机、开放、两周期、双交叉、单次餐后给药的生物等效性试验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	化学 2.3 类	2 型糖尿病	是	否	2026 年 3 月获得临床批件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在健康参与者中的随机、开放、两周期、双交叉、单次餐后给药的生物等效性预试验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	化学 2.3 类	2 型糖尿病	是	否	2026 年 3 月获得临床批件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西奥罗尼	化学 1 类	卵巢癌	是	否	截至报告期末正在 III 期临床研究
西奥罗尼联合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胰腺导管腺	西奥罗尼	化学 1 类	胰腺癌	是	否	随访数据优异，后续临床方案已

癌患者的 II 期临床研究						获得药监局批准
西奥罗尼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及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 III 期临床研究	西奥罗尼	化学 1 类	胰腺癌	是	否	2026 年 1 月获得临床批件
在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成人患者中评价 CS32582 胶囊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 Ib/II 期临床试验	CS32582	化学 1 类	自身免疫疾病	是	否	顺利推进中
在晚期肿瘤患者中评价 CS23546 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 I 期临床试验	CS23546	化学 1 类	肿瘤	是	否	顺利推进中
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评价 CS231295 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 I 期临床试验	CS231295	化学 1 类	肿瘤	是	否	顺利推进中
在 MTAP 缺失的晚期实体瘤和淋巴瘤患者中评价 CS08399 片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 I 期临床试验	CS08399	化学 1 类	肿瘤	是	否	2026 年 3 月获得临床批件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项目	受理部门	申请/批件类型	受理/批件号	状态
2025 年 02 月	西达本胺片联合 CHOP 治疗初治、具有滤泡辅助 T 细胞表型外周 T 细胞淋巴瘤的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2401285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025 年 02 月	CS12088 片治疗成人慢性乙型肝炎的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2401335/CXHL2401337	已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025 年 07 月	CS231295 片治疗晚期实体瘤的临床试验申请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IND 176942	已获得 FDA 批准开展
2025 年 11 月	西奥罗尼胶囊联合 PD-1 单抗及化疗一线治疗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的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2501217/CXHL2501219	2026 年 1 月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025 年 12 月	CS08399 片治疗甲基腺苷磷酸化酶 (MTAP) 缺失的实体瘤和淋巴瘤的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2501515/CXHL2501516	2026 年 3 月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2026 年 01 月	西格列他钠二甲双胍缓释片治疗成人 2 型糖尿病患者的临床试验申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临床试验申请	CXHL2600016/CXHL2600017	2026 年 3 月获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见第八节、五、26。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艾力斯	48,153.13	13.53	9.12	34.69
君实生物	127,527.01	65.45	21.76	0
荣昌生物	153,977.80	89.69	77.52	0
泽璟制药	38,799.90	72.80	30.98	0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92,114.4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9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19.0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28.35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研发投入资本化同比减少,主要系上期3项III期临床试验已完成并不再产生研发投入,本期新增III期临床试验项目研发投入规模小于上期所致。

注：1、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2024年年报；

2、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算术平均数。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西达本胺联合CHOP治疗初治具有滤泡辅助T细胞表型外周T细胞淋巴瘤（PTCL-TFH）的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	1,398.04	0	1,398.04	1.54	100.00	2025年开始启动III期临床试验，研发投入正常增长
西达本胺联合信迪利单抗和贝伐珠单抗治	4,268.45	0	4,268.45	4.69	173.03	截至2025年12月完

疗≥2线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微卫星稳定或错配修复完整（MSS/pMMR）型结肠癌的随机、开放性、对照、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						成451例全部入组，目前处于治疗随访期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III期临床试验	3,103.03	0	3,103.03	3.41	-42.90	截至报告期末正在III期临床研究
西奥罗尼联合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II期临床研究	801.30	801.30	0	0.88	180.02	随访数据优异，后续临床方案已获得药监局批准
西奥罗尼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及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III期临床研究	81.49	81.49	0	0.09	100.00	2026年1月获得临床批件
在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成人患者中评价CS32582胶囊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Ib/II期临床试验	501.46	501.46	0	0.55	100.00	2025年开始启动临床试验，研发投入正常增长
在晚期肿瘤患者中评价CS23546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药效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I期临床试验	2,421.51	2,421.51	0	2.66	139.89	正常推进中
在晚期实体瘤患者中评价CS231295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和初步疗效的I期临床试验	865.75	865.75	0	0.95	-22.18	正常推进中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爱谱沙®（西达本胺）：公司采用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自建的肿瘤产品事业部负责专业化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由于西达本胺属于原创新药，需要对医生临床用药和患者安全性管理进行学术教育，因此公司拥有专业团队负责学术推广，与临床医生交流西达本胺药品特点、最新基础理论、临床疗效研究成果、安全性等信息。

双洛平®（西格列他钠）：结合慢病药物长期用药、人群广泛的特点，西格列他钠采用经销商负责物流配送、自建代谢产品事业部+招商联合进行专业化学术推广的联合营销模式，可以发挥公司自身强大、专业的学术推广经验，并在产品上市后在成本可控的场景下尽快实现患者的获益。

公司每年与多家具有 GSP 资质的经销商签订《产品经销协议》，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药品在授权区域内调拨、配送至医院或者药店，并最终销售给患者。公司产品通过经销商配送进入医院或零售药店，由经销商各自与医院或者药店签署合同。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	144,091,977.19	37.80
差旅费	11,860,373.86	3.11
市场推广费	179,144,691.32	46.99
业务招待费	33,897,240.12	8.89
广告宣传展览费	4,960,492.71	1.30
其他费用	7,264,651.67	1.91
合计	381,219,426.87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艾力斯	141,322.06	39.72
君实生物	98,455.39	50.53
荣昌生物	94,875.51	55.26
泽璟制药	27,144.77	50.9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38,121.9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1.89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 2024 年年报。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94,134,341.67				1,093,000,000.00	892,000,000.00	160,925.83	295,295,267.50
合计	94,134,341.67				1,093,000,000.00	892,000,000.00	160,925.83	295,295,267.5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等	86,000 万元人民币	1,310,707,869.59	650,459,567.15	325,761,087.83	-23,650,859.29	-21,045,353.03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原料药(西达本胺),片剂、硬胶囊剂(均为抗肿瘤类)的生产	1,000 万元人民币	76,796,022.28	23,834,743.00	43,086,420.77	2,379,361.30	2,322,785.42
THALASSAX THERAPEUTICS UNITED STATES LTD	子公司	药物技术开发、相关成果商业应用; 新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 新治疗技术研究、开发、技术	5,000 美元	46,441,021.93	46,075,278.11	-	-27,113,407.81	-27,658,087.88

		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对外专利、技术的许可授权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933.5641 万元人民币	135,631,678.60	130,060,038.22	394,811.32	-49,615,650.93	-49,622,631.09
成都微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创业空间服务、物业管理等	100 万元人民币	1,166,354.23	128,391.74	5,982,734.22	-286,760.43	-279,177.93
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	6,000 万元人民币	136,425,101.96	13,848,330.92	-	-340,190.97	-340,913.27
香港微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物研发和销售, 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及相关合规服务	10,000 港元	-	-	-	-	-

注：香港微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注册生效，因此尚未有 2025 年度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香港微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本次投资金额不超过500万元人民币，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及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促进公司依规推进新药注册、积累本地临床数据、加强与香港专家及机构的学术合作，为公司原创新药向全球市场拓展奠定基础，推动全球化战略布局，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微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同“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原创、安全、优效、中国”的核心理念，深耕创新药领域，致力于为全球患者提供可及、可承受，且具备创新作用机制与临床差异化优势的中国原创新药。目前，公司已构建起从早期探索性发现、临床研究到商业化落地的完整产业链布局，实现创新药研发、生产、销售全流程覆盖，为全球患者带来源自中国的创新治疗方案。

在技术创新层面，公司深度融合 AI 辅助设计与化学基因组学，打造整合式技术平台。在自主研发的“基于化学基因组学的集成式药物发现及早期评价平台”基础上，创新性融入 AI 大模型，全方位赋能药物研发全流程——在分子设计与结构优化、成药性评估、临床开发策略制定及综合风险控制等关键环节提供高效支撑，大幅提升研发效率、缩短研发周期，筑牢技术核心竞争力。

公司以提升国内生物医药行业市场地位为己任，坚持“立足中国、面向世界”的发展战略，扎实稳步推进各项业务，最终目标是为全球患者提供更多、更优质的治疗选择，守护人类健康。在全球化布局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专利体系建设，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全球专利保护网络；针对不同地区的市场特点、监管要求，精准制定注册准入、适应症开发、产品定价及供应链优化策略。通过“自主研发+对外合作”双轮驱动的布局模式，全力推动原创产品突破国际市场准入门槛，积极参与全球生物医药领域竞争，彰显中国创新药的全球价值。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临床进展多点突破，国际化布局稳步提速

国内临床开发中心工作重点：推进西达本胺联合信迪利单抗和贝伐珠单抗治疗 ≥ 2 线标准治疗失败的晚期微卫星稳定或错配修复完整（MSS/pMMR）型结直肠癌 III 期的治疗随访数据的收集；西奥罗尼联合特瑞普利单抗及白蛋白紫杉醇和吉西他滨一线治疗转移性胰腺导管腺癌患者的 III 期临床研究的启动和入组；西达本胺联合 CHOP 治疗初治具有滤泡辅助 T 细胞表型外周 T 细胞淋巴瘤（PTCL-TFH）III 期研究的入组和日常监查。早期阶段的临床项目上，继续推进 CS23546 和 CS231295 的 I 期试验以及 CS32582 在银屑病适应症上的临床探索，启动 CS08399 的 I 期试验，同时积极审视既往研究的数据及行业数据，积极推进西达本胺、西奥罗尼、西格列他钠、CS23546、CS231295 的持续临床开发，完成相关适应症的 IND 递交。在临床试验推进中，将继续提升系统化标准化操作和风险管理的细节，确保临床试验开展的科学性和高质量。

国际临床开发重点：西奥罗尼美国 Ib/II 期 65 mg 与 85 mg 剂量爬坡均已顺利完成，目前正进行 110 mg 剂量爬坡，尚未观察到剂量限制性毒性（DLT）。胰腺癌作为西奥罗尼的重要治疗指征之一，相关临床研究正积极推进中。公司将基于西奥罗尼治疗胰腺癌国内试验结果及海外商务拓展情况，决定该项目海外临床开发的后续策略。此外，CS231295 已获得美国临床试验批准。截至 2026 年 3 月，CS231295 美国临床试验的准备工作已就绪，将根据中国试验情况择机启动临床试验。

2. 推进临床前项目落地，优化早期研发布局，聚焦三大核心治疗方向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部进展、外部竞争环境和市场反馈梳理和优化了在研早期项目。2026 年的项目方向重点集中在肿瘤、神经退行性疾病和代谢性疾病。在小分子方向，2 个肿瘤项目、1 个代谢项目已经获得活性先导分子并在进一步优化中。在大分子方面，公司和微芯新域合作开展的 ADC 药物相关的早期研发工作也在顺利推进。

3. 提升商业效率，释放核心产品增长潜力

双洛平®（西格列他钠）：2026年公司将持续围绕“糖肝共管”这一核心策略开展科普与学术交流，不断提升产品知晓率、认可度；并会启动多项IIT研究，涵盖糖尿病伴脂肪肝、药物联用应用、安全性观察等多个方向，持续积累西格列他钠片在真实世界应用中的循证证据。

爱谱沙®（西达本胺）：公司持续拓展西达本胺的应用领域。在DLBCL领域，西达本胺DEB研究最终结果先后荣登2025年中国临床肿瘤学年会（CSCO）和美国血液学学年会（ASH）的口头报告交流，研究结果获得了广泛的认可。西达本胺白血病的III期IIT研究结果计划2026年公布。在实体肿瘤领域，西达本胺联合靶免治疗结直肠癌治疗方案的注册III期临床试验已经完成入组，若成功也将成为西达本胺重要增长点。公司将持续与各主要的学会和专家合作，更新推广产品的临床循证数据。

4. 推进渠道精细化建设，夯实创新药商业化配送与供应体系

随着国家医保制度改革深化、创新药双通道药店的覆盖率提升，县域医疗市场药品可及性纳入医保考核范围，西格列他钠的基层市场前景向好，发展潜力大。在渠道建设上，公司除了进行商业配送区域下沉，还将与合规严谨、覆盖能力强、管理系统化的大型连锁企业战略合作。同时，公司兼顾线上推广，将线上数字化能力与线下实体场景深度融合，实现患者用药的长期、稳定供应。

在西达本胺的渠道建设上，公司工作重心是院内外双驱动。除了联动商业保险，公司还将持续与连锁DTP药房深度合作，实现处方外流承接，减少销售层级，确保商业库存稳定。

5. 聚焦梯队建设与培养赋能，优化人才管理与数字化支撑

2026年，公司将持续围绕长期战略与业务发展需求，深化“人才强企”战略落地，重点推进梯队建设、培养赋能、管理机制与数字化支持能力的持续优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后备人才与关键岗位高潜管理机制，结合不同业务领域的人才需求差异，开展分层分类培养与在岗实践相结合的赋能安排，提升人才供给与组织韧性。

公司将持续优化管理序列选拔与培养标准，强化可操作性与可落地性；同时，完善培训课程体系与学习资源建设，探索智能化工具在学习支持与知识沉淀方面的应用，在合规与信息安全要求下提升学习效率与知识获取体验。公司亦将持续开展企业文化活动与雇主品牌建设，增强员工凝聚力与归属感。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持合规经营与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指导原则，持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运作的规范化与透明化。通过系统性风险管理机制的构建，公司不仅有效降低了运营风险，还显著提升了信息披露的质量与透明度，进一步强化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为法人治理结构的高效运行提供了坚实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1次董事会会议、7次监事会会议及2次股东大会，所有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体现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与严谨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始终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专业精神履行各自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彰显了公司治理层对股东利益的高度重视与不懈追求。通过持续完善治理机制与强化内部监督，公司不仅巩固了治理基础，也为长期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XIANPING LU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男	63	2024-4-19	2027-4-18	22,239,625	22,239,625	0	-	3,104,016.17	否
黎建勋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55	2024-4-19	2027-4-18	37,000	37,000	0	-	1,360,007.82	否
海鸥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7	2024-4-19	2027-4-18	71,450	71,450	0	-	1,253,481.74	否
杨晗鹏	董事	男	58	2024-4-19	2027-4-18	0	0	0	-	96,000.00	否
李伟华	董事	男	50	2024-4-19	2027-4-18	0	0	0	-	96,000.00	否
黄民	独立董事	男	62	2024-4-19	2027-4-18	0	0	0	-	150,000.00	否
王艳梅	独立董事	女	60	2024-4-19	2027-4-18	0	0	0	-	150,000.00	否
罗勇根	独立董事	男	36	2024-4-19	2027-4-18	0	0	0	-	150,000.00	否
何杰	职工代表董事	男	41	2024-4-19	2027-4-18	0	0	0	-	2,709,112.58	否
李志斌	副总经	男	61	2024-4-19	2027-4-18	18,500	18,500	0	-	1,193,393.48	否

	理、核心技术人员										
余亮基	副总经理	男	60	2024-4-19	2027-4-18	39,350	39,350	0	-	1,394,177.10	否
潘德思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5	2024-4-19	2027-4-18	74,400	74,400	0	-	1,398,984.12	否
张丽滨（已离任）	副总经理	男	53	2024-4-19	2025-8-31	40,000	40,000	0	-	1,157,250.16	否
山松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2	2019-3-5	无固定期限	0	0	0	-	1,270,326.00	否
合计	/	/	/	/	/	22,520,325	22,520,325	0	/	15,482,749.1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XIANPING LU	XIANPING LU 先生 1989 年 1 月至 1994 年 6 月在美国加州大学圣迭戈分校从事博士后研究；1994 年 6 月至 1998 年 4 月参与创建美国 Maxia 药物公司和 Galderma Research 生物技术公司；1998 年 5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美国 Galderma 药物公司北美研发中心研究部主任；2000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清华大学生物膜与膜生物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高级访问学者；2001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首席科学官、总裁和副董事长。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首席科学官；2020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黎建勋	黎建勋先生 1991 年 7 月至 1992 年 3 月任海南港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会计；1992 年 3 月至 1996 年 6 月历任海国投工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主管、经理；1996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广州瑞骏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深圳市杰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6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财务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8 年 3 月至 2025 年 1 月 14 日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任公司联席总经理、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2025 年 12 月 23 日起至今任公司总经理、董事、财务负责人。
海鸥	海鸥女士 1999 年 9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深圳华基粤海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助理；2001 年 7 月至 2018 年 3 月历任微芯有限研发部助理、总裁助理、法律与公共事务部总监；201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杨晗鹏	杨晗鹏先生 1995 年 4 月至 1998 年 4 月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秘书；1998 年 5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法律经理；1999 年 10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广东中安律师事务所任职；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上海市小耘律师事务所任职；

	2002年11月至2011年10月在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任职；2012年6月至今任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1年3月18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伟华	李伟华先生 1997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深圳市金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1998年10月至2000年3月任深圳市南方国际技术交易市场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0年3月至2001年3月任深圳市亿槌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科技转化中心部门经理；2001年8月至2004年2月任深圳市巨融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04年1月至2010年2月任深圳安信巨融担保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深圳市大沙河创新走廊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2013年7月至2016年2月任深圳市南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2016年2月至今任深圳前海普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4年4月19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何杰	何杰先生 2010年7月至2011年2月，任北京协和药厂制剂研究员。2011年3月至2019年4月，任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北京中心发明专利实质审查员。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知识产权总监。2019年12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李志斌	李志斌先生 1988年3月至1992年9月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工程师；1992年9月至1994年6月任西安开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4年6月至1999年2月任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高级工程师；1999年2月至2001年7月在华东理工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1年9月至今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任微芯药业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成都微芯常务副总经理。
余亮基	余亮基先生 1989年1月至1998年4月任南京振中生物工程公司（现南京绿叶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1998年4月至2013年11月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微芯生物副总经理。
潘德思	潘德思先生 1999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助理研究员；2000年1月至2002年1月在美国韦恩州立大学医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2年2月至2002年4月待业，2002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微芯有限、微芯生物深圳早期研发中心高级总监。2018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监事。2020年1月至今，任公司首席科学官，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丽滨(已离任)	张丽滨先生 2007年9月至2013年6月任辉瑞制药有限公司大区销售经理；2013年7月至2017年6月任苏州礼来制药有限公司高级全国区域市场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6月任珠海英联医药有限公司销售和市場总监；2020年6月加入微芯生物，组建和负责公司代谢病产品事业部。2020年12月至2025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山松	山松先生 2001年至今历任微芯生物生物研究部主管，研发中心药理与非临床研究部助理总监、总监、高级总监，研发中心（深圳）常务副主任、研发中心早期研发副总裁。专长于小分子药物的药理毒理和临床药理研究，毕业于北京大学，获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博士学位。
黄民	黄民先生，研究生学历，药理学博士学位，二级教授。黄民先生为国家药典委员、中国药理学会药物代谢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广东省科协常务委员、广东省审评认证技术协会会长。黄民先生于1983年6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中山医科大学临床药理教研室讲师、副教授、中山大学药学院常务副院长、院长等职务，现任中山大学临床药理研究所教授、所长。黄民先生在药学领域教学、科研、科技开发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自2024年4月1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勇根	罗勇根先生，管理学博士，广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广州大学“百人计划”青年杰出人才，硕士生导师。罗勇根先生担任韶关市重大行政决策咨询论证专家(2022-2025)、“科技东莞”工程评审专家、广东医药价格协会医保精细化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主持国

	<p>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等课题。罗勇根先生的研究成果主要发表于《经济研究》《管理世界》《中国工业经济》《金融研究》《世界经济》《南开管理评论》《管理科学学报》《Emerging Markets Finance and Trade》《Pacific-Basin Finance Journal》等国内外重要期刊，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p>
王艳梅	<p>王艳梅女士，研究生学历，北京科技大学钢铁冶金博士学位、工程师，现任广东省小分子新药创新中心副总、深圳市生命科学与生物及协会执行秘书长、深圳市南山科技事务所所长。王艳梅女士从事生物医药产业研究规划、政策制定、成果转化及服务 12 年，先后完成深圳市级和区级生物医药产业研究报告 30 多项，完成建言献策上百条，担任第七届深圳市人大代表，南山区第七届、第八届人大常委，深圳市决策咨询委员会粤港澳大湾区专家，南山领航人才，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p>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XIANPING LU	海德鑫成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黎建勋	海德睿博	董事		
海鸥	海德康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鸥	海德睿博	董事		
李志斌	海德睿博	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股东单位为公司高管、员工持股平台，因此公司高管在上述单位担任相关职位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XIANPING LU	微芯药业	执行董事		
XIANPING LU	成都微芯	执行董事		
黎建勋	成都微芯	总经理		
黎建勋	成都微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海鸥	微芯药业	监事		
海鸥	成都微芯	监事		
海鸥	微芯新域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海鸥	成都微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海鸥	成都、广州、南京、合肥、天津、重庆、沈阳、长春、郑州、济南、长沙、哈尔滨、杭州、武汉、南昌、石家庄、青岛、乌鲁木齐、苏州、西安、福州 21 家微芯生物分公司	负责人		
海鸥	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海鸥	香港微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杨晗鹏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杨晗鹏	深圳市嘉时德实业投资或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晗鹏	深圳市东方富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杨晗鹏	海南齐鑫鹏达企业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晗鹏	海南鹏泰汇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晗鹏	海南超则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伟华	深圳前海普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潘德思	微芯新城	董事		
黄民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罗勇根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艳梅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王艳梅	深圳市新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王艳梅	深圳市小分子新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		
余亮基	广州市红棉肿瘤和罕见病公益基金会	理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制度，报酬确定的依据是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按工作绩效挂钩的原则和办法确定报酬。独立董事采用年度津贴的办法确定报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元）	14,212,423.17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元）	6,966,719.77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

和完成情况	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丽滨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何杰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XIANPING LU	否	11	11	1	0	0	否	2
黎建勋	否	11	11	0	0	0	否	2
海鸥	否	11	11	0	0	0	否	2
杨晗鹏	否	11	11	10	0	0	否	2
李伟华	否	11	11	10	0	0	否	2
黄民	是	11	11	10	0	0	否	2
王艳梅	是	11	11	10	0	0	否	2
罗勇根	是	11	11	10	0	0	否	2
何杰	否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罗勇根（召集人）、王艳梅、黄民
提名委员会	黄民（召集人）、XIANPING LU、王艳梅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罗勇根（召集人）、XIANPING LU、黄民
战略委员会	XIANPING LU（召集人）、王艳梅、黄民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2日	审计委员会审计完成阶段汇总沟通会议	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年度审计相关事项进行讨论	/
2025年4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等九项议案	/
2025年8月25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两项议案	/
2025年10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一项议案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工作情况评估的议案》一项议案	/
2025年12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一项议案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工作情况评估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 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 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六项议案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0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64
销售人员	345
技术人员	276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86
合计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8
硕士	131
本科	547
专科	243
高中及以下	53
合计	1,00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人才视为推动创新与经营发展的重要基础，持续完善与公司战略相匹配的薪酬与激励体系。公司坚持绩效导向与贡献导向相结合，综合岗位价值、个人绩效与业务贡献等因素，建立具有市场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结构，并结合经营情况与激励政策安排，保障激励机制的规范性与有效性。

公司通过绩效评估、项目激励、专项表彰等多元方式，强化价值创造的正向激励；同时关注员工职业发展与长期成长体验，完善晋升与发展通道建设，并提供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福利保障，支持员工工作与生活平衡。未来，公司将结合业务发展与行业特点，持续评估并优化薪酬激励政策。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培训与学习发展体系，围绕不同层级与岗位需求构建分层分类的赋能机制，形成线上线下结合的课程资源矩阵，并通过需求识别、课程开发与学习支持等方式，提升培训体系的针对性与可获得性。

公司持续推进关键人才培养与岗位能力提升工作，通过人才盘点与述评等机制强化梯队建设氛围；围绕国际化协作等业务需要，开展专项能力提升安排；在管理岗位选拔与发展中，引入更为规范的评估方法与流程，提升选拔与培养的科学性与一致性。公司同时关注新员工融入与成长，组织新员工培训与文化融入活动，帮助新员工更快了解公司与岗位要求。

公司持续推广数字化学习平台应用，在培训组织与学习运营方面荣获时代光华“卓越数字化学习平台运营奖”；并通过企业文化活动等方式推动核心价值观落地，增强组织凝聚力与文化认同。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3,490.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470.31

注：上述劳务外包数据的统计口径为公司临床 CRA 人员。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年审会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8,229,532.42 元，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会议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8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也不参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442,941,287 股，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605,225 股后的股本 442,336,062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655,491.60 元（含税）。如在 2026 年 3 月 30 日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并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

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5,655,491.6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959,162.5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3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4,999,140.22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0,654,631.8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9.78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959,162.5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68,229,532.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5,655,491.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128,063,591.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53,719,083.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8,409,033.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828.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052,949,457.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0.34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和 2025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暨作废该部分股票增值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及《关于 2021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暨作废该部分股票增值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期激励政策，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状况良好，根据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有效的管控机制。在战略方面，子公司作为独立核算和经营的主体，立足于自身业务发展，开展规范化经营和管理，年度内对自身业务设定经营绩效及管理目标，并且该目标必须协同集团全年目标，服从于集团整体战略。

在重要的研发业务领域，通过设置科学、高效的研发组织架构和适时调整人员配置，激发活力，统一行动目标，建立了良好的研发模式。同时，母子公司之间形成了良好的定期沟通机制，及时跟踪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情况、研发情况、在建工程建设情况等重要事项，在人员互通、信息共享等方面实现全局化协同发展。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生产运营过程中，与环境友好、履行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相关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将上述理念进一步根植于公司战略和运营管理各个环节，持续推进环境、社会和治理工作，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潜力。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优化、完善公司内部制度体系。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始终秉持绿色发展理念，着重从环境保护、节能降耗、绿色生产等方面入手，积极推进绿色、节能产品的应用，减少污染物排放。

在社会责任方面，公司一如既往重视员工的个人发展，为每位员工提供公平的机会和条件，同时着力为员工打造和谐的工作、生活和文化氛围；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扶危济困。

更多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www.sse.com.cn）和公司官网（chipscreen.com）刊登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将 ESG 理念深度融入企业发展战略，致力于打造合规、和谐、绿色的运营生态。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领导下，ESG 执行小组系统推进环境、社会及治理领域的实践，持续提升 ESG 治理水平与影响力。公司积极践行节能减排、投身公益事业，推动与社会、环境的协同可持续发展。2025 年，微芯生物在 ESG 领域屡获殊荣，荣获每日经济新闻 2024 年上市公司口碑榜“最具社会责任奖”、E 药经理人 2025 中国医药上市公司 ESG 竞争力 TOP10、财联社最佳 ESG 科创板上市公司、价值在线 2025 年度上市公司 ESG 价值传递奖等多项奖项，充分体现了外界对公司 ESG 实践的高度认可。未来，公司将继续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以 ESG 为引领，与股东、社会共享长期、稳定、可持续的发展红利。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华证 ESG 评级	上海华证信息指数服务有限公司	BB
Wind ESG 评级	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BB
商道融绿 ESG 评级	北京商道融绿咨询有限公司	A-
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A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中证 1000 ESG 基准指数（指数代码 931782.CSI）、中证 1000 ESG 领先指数（指数代码 931686.CSI）、万得小盘 ESG 趋势（指数代码 866603.WI）、万得 ESG 报告指数（指数代码 866618.WI）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https://www-app.gdee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entName=%E6%B7%B1%E5%9C%B3%E5%BE%AE%E8%8A%AF%E8%8D%AF%E4%B8%9A&reportType=&areaCode=&entType=&reportDateStartStr=&reportDateEndStr=
2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https://tftb.sczfwf.gov.cn:8085/jmopenpub/jmopen_files/webapp/html5/qyhjxyfpl/index.html#/index/enterprise-more?code=91510100098314955N&uniqueCode=a90d1af8de698132&date=2025&type=true&isSearch=true?areaCode=51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微芯生物严格遵循国家和地方的税收法规，按时申报并缴纳各项税费，确保税收合规，维护国家良好的税收环境。本报告期，微芯生物共纳税 54,288,416.10 元（不含个税及工会经费）。

微芯生物紧跟国家“健康中国”战略部署，积极响应“健康中国”行动计划，助力“健康中国 2030”战略目标实现，为国家建设贡献企业力量。

微芯生物深知企业社会责任，通过建立以“公益行动月”为载体的长效实践机制，在贫困地区教育援助、特殊群体帮扶与关怀等方面开展特色公益活动，营造微芯积极乐观、关爱他人的组织氛围和文化，致力于通过实际行动传递爱心、温暖和希望，多维实践彰显医药企业专业担当。

微芯生物始终秉持社会责任，积极融入所在社区，努力为社会、文化及环境带来积极影响，通过实际行动支持教育发展、文化素养提升和环境保护，展现了企业的社会责任担当，赢得了社区的信任与支持，为构建和谐社区贡献力量。微芯党员先锋小组，与当地居民开展生活共学、民生诉求调研等活动，将科技创新优势转化为民生福祉提升动能。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作为国内创新药研发领域的领军企业，公司依托在原创药物研发中积淀的专业技术与经验，结合自主研发的原创药物分子，与国内多家基础及临床研究团队深度协作，持续推进临床前与临床研究工作。目前已产出多篇研究论文及多项相关专利成果，为国内生物医药领域的协同创新发展贡献了积极力量。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作为创新药研发驱动的科技型企业，研究数据与内容的真实性是公司生存发展的根本，更是研发管理不可逾越的红线，内部严厉杜绝任何形式的研究造假行为。同时，以满足临床需求为核心目标，公司开展的各项注册性临床试验及研究者发起的临床试验（IIT），均严格遵循临床试验

相关伦理规范；临床试验相关生物样本的采集与处理，均在中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办公室的批准许可下实施，并主动配合完成相关核查工作。此外，涉及实验动物模型的临床前研究，全部在具备相应资质的实验室开展，且均经过公司实验动物伦理与管理委员会的合规伦理审查批准。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作为公司治理与数字化运营的重要组成部分，持续完善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制度与技术防护措施，保障公司研发、生产经营及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业务变化与合规要求，持续优化数据分类分级、访问控制、数据外发管理与安全审计等机制；推进数据防泄露（DLP）体系升级与能力完善，提升对终端、云端及业务流转环节的防护与监测能力。针对生成式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公司在试点与推广过程中同步建立相应的使用规范与安全控制要求，并通过培训与审计等方式提升员工合规意识与执行效果。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数据安全事件。公司将持续完善数据安全治理体系，提升风险识别、预防与处置能力。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7	慈善赠药、体育器材、书籍文具、打印机及电脑等物资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持续优化内部治理，规范三会运作，搭建权责清晰的决策经营体系，切实维护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信息披露上，公司坚持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原则，严格履行披露义务，本期共披露公告及附件 203 份。公司兼顾信息专业与通俗，通过多渠道与各类投资者高效沟通，定期回复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所问，开展多场业绩说明会及研发日活动，认真听取投资者意见，以稳健经营与持续发展回报投资者信任。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规范用工管理，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积极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在福利保障方面，公司在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制度提供补充福利与多样化假期安排，并通过弹性工时等方式支持员工工作与生活平衡。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严格执行 EHS 管理要求，持续完善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风险评估与整改闭环，并定期组织消防疏散、应急处置等演练；同时为员工提供年度健康体检，并针对生产、实验室等岗位开展必要的职业健康监测与防护。

在员工关怀方面，公司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员工文化活动与关怀举措，增强团队凝聚力与员工归属感，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32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32.14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28.999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56

注：上述数据统计来源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及第二期归属、2021 年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归属的直接持股情况，公司未知上述员工截止至本报告期末的持股情况是否发生变动。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在经销商管理、客户服务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面临多维度的政策约束和市场挑战，通过技术创新与合规管理实现平衡：

1. 企业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明确双方权责，比如配送、库存管理、质量责任、召回流程、退货政策等。

2. 药品追溯：依据《药品管理法》，两个产品已使用码上放心平台建立信息化追溯体系，2025 年前实现“一物一码”，全程追踪，从生产到销售每个环节都能查到，对消费者来说，买药更放心。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1. 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保障

公司作为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严格遵循《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并运行覆盖研发、临床、生产、流通等环节的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对上市产品和临床试验用药品实施全面质量管理，保障患者用药有效、安全。

在质量管理体系中，公司不仅对产品出厂前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还建立了上市后风险管理计划、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产品投诉与退货处理、责任赔偿等管理流程，对已上市药品进行持续风险管理。通过规范化流程，公司主动识别和应对药品质量问题及潜在安全隐患，确保上市产品质量和患者用药安全。

报告期内，上市产品与临床试验用药品放行合格率均为 100%，药监对上市产品的监督抽检符合质量标准要求，公司接受的官方监督检查结果全部通过，未发生因质量问题或其他安全隐患需召回的事件。

2. 产品安全管控

为保障患者的用药安全，公司建立了不良反应监测体系，并成立了药物警戒部门，持续开展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性监测与风险管理。公司员工、合作伙伴或者代表公司的第三方人员获知产品安全性信息的 24 小时内，需通过产品热线、公司不良事件上报邮箱等渠道将相关信息提交至药物警戒部门。药物警戒部门对收到的安全性信息进行核实、处理和评估，以及对缺失或重要更新信息进行随访跟踪，并按法规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向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递交 ADR 报告（Adverse Drug Reaction Report）。对于死亡病例及药品不良反应聚集性事件，公司建立了调查处

置机制，按要求完成调查报告并报告相应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和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机构，并结合评估结果采取相应风险控制措施。

3. 为临床受试者提供保障

在公司所开展的临床试验开始之前，临床试验项目研究人员必须如实向每位受试者详细解释试验的性质、重要性、影响及潜在风险，受试者也需在知情同意书上签字，以确保了解试验的背景、目的、治疗过程、患者的责任、可能要承受的风险与不适、参加研究的受益、补偿、赔偿等，从而保障公司与临床受试者双方的权益。受试者也有权随时在研究中的任意阶段退出，以保障受试者的健康和权益。

在临床试验开始之前，公司依照相关法律规定投保了药物临床试验责任保险，并与临床试验机构签订临床试验协议，协议内容涵盖试验的执行、记录保存、审核、保密、隐私、数据保护、有效期以及对受试者的法律责任等条款，以确保受试者的权益。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具备健全的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体系，在药物发现、开发和商业化全过程对知识产权风险和知识产权保护进行全流程管控，执行全生命周期的专利风险预警研判、专利风险管理控制和专利布局机制，尊重他人知识产权的同时，对原创科技成果及时地以独立、完整与合适的知识产权形式予以保护。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底，支部共有正式党员22名（含两名流动党员），其中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14人，中层以上管理者10人，党员分布在公司6个业务版块（研发、生产、商业、财务、营运、质量），整体素质高、能力强、业务骨干集中，党员在公司年度表彰中表现突出，多名同志获公司各类奖励，党支部政治功能和服务发展能力持续增强。

2025年，深圳微芯生物党支部在上级党委指导下，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常态化落实“第一议题”学习机制，围绕年度重点任务组织党员大会、支委会等组织生活，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与纪律规矩教育。全年重点学习全国“两会”精神，结合组织生活会与民主评议，推动党员在提升学习主动性、创新意识和担当精神方面对标改进，并评选优秀党员6名，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在组织建设方面，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制度要求，规范开展换届工作：召开换届筹备党员大会并表决候选人，6月完成换届选举，进一步加强支部班子建设与支部规范化运行；同时通过支委会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任务及基层党建“规定动作”进行自查梳理，明确责任人和计划，确保工作闭环推进。

在作风与纪律建设方面，书记围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讲授专题党课，结合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强化党员廉洁自律与合规意识；并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21次集体学习重要讲话精神，推动纠治“四风”、作风建设要求落实到日常工作中。

在党建与业务融合及社会责任方面，支部积极服务行业发展与企业经营：书记主持召开深圳市MAH行业发展座谈会，围绕法规遵从、质量体系构建、质量协议签订等进行交流答疑并分享国际经验；组织党员骨干参与跨区域“联学联建”、开展公众科普交流；结合重阳节开展敬老慰问公益活动，体现党组织社会担当。此外，支部通过“党史学习+专业分享”方式开展专题交流（如药代动力学介绍、二次创新主题分享），引导党员将国家战略导向与创新药研发实践相结合，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2025年度创新研讨峰会	1	详见公司官方公众号内容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sse.com.cn) 关于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5	公司在投资者关系公众号上共发表 5 篇文章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s://www.chipscreen.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基本原则、职责分工、工作机制、主要内容、方式渠道、工作目的、工作人员需要具备的素质和技能和工作要求等。

报告期内，公司举办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微芯生物研发峰会、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 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并累计进行了 124 场次投资者交流活动，保障了各类投资者知情权；公司设置了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专业、耐心解答各类投资者的问题；同时积极维护和管理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回复 E 互动投资者问题 77 项，发表投资者公众号文章 5 篇，建立了良好的投资者互动机制，与投资者保持有效沟通，为投资者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协助回复 E 互动问题、参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等方式积极参与和支持投关工作，为董事会秘书履行投关管理职责提供便利条件。我们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通过与投资者的多元化沟通，积极协调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始终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不断提升信息透明度与投资者沟通效率。在法定定期报告披露基础上，公司积极通过投资者关系公众号等新媒体渠道，推出“一图读懂年报”“一图读懂半年报”等可视化、要点式解读内容，以简洁直观、通俗易懂的形式，帮助投资者快速理解公司经营业绩、研发进展与长期发展战略。

公司持续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聚焦经营成果、技术创新、临床研发、产品商业化、市场准入等投资者高度关注的领域，主动披露核心研发进展与重大经营动态。同时，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咨询，规范发布投资者调研记录，确保各类信息公平、同步、公开传递，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披露 ESG 报告，全面展示环境、社会及治理方面的实践与成效，并通过上交所官网及时披露，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体系。未来，公司将继续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抓手，持续提升信息透明度与可读性，搭建高效、多元、透明的投资者沟通桥梁，助力市场全面、客观、深入理解公司内在价值。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履行其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XIANPING LU	注 1	公司首发上市前	是	注 1	是		
	股份限售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见“注 2”）以及公司股东博奥生物	注 3		是	注 3	是		
	股份限售	黎建勋、海鸥、沈建华、周可祥、山松、潘德思、宁志强、李志斌、赵疏梅、余亮基	注 4		是	注 4	是		
	持股及减持意向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 5		是	注 5	是		
	稳定股价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6		是	注 6	是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	公司、XIANPING LU	注 7		否	注 7	是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8		否	注 8	是		
	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博奥生物、LAV ONE、VERTEX、萍乡永智、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	注 9		是	注 9	是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XIANPING LU、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0		否	注 10	是		
	解决同业竞争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 11		是	注 11	是		
	解决关联交易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	注 12		是	注 12	是		

		同富坤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履行承诺的措施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注 13		否	注 13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4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前	否	注 14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 15		否	注 15	是		
	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6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	否	注 16	是		

注 1：公司股东 XIANPING LU 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4）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5）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6）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2：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变动情况如下：

2025年1月17日，因深圳市海德睿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昌海德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分别简称“海德睿达”、“海德睿远”）与XIANPING LU博士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海德睿达、海德睿远与XIANPING LU博士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XIANPING LU博士与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粤门”)、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睿博”)、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德康成”)、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德鑫成”）为一致行动人。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东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注3：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以及公司股东博奥生物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企业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4）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4：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黎建勋、海鸥、沈建华、周可祥、山松、潘德思、宁志强、李志斌、赵疏梅、余亮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发行人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承诺在上述承诺所涉期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人/本企业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人/本企业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发行人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注 6：稳定股价的承诺和措施如下：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股价稳定措施包括：（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外籍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2）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或

②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3）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限一次。

3、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10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30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回购股票：

- (1)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10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4、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1) 启动程序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

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 ①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 (1)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6、发行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签署《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函》，承诺：本公司上市（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本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本公司将严格依照《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7、控股股东、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控股股东、全体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函》：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本人将严格依照《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通过增持公司股票等方式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注 7：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发行人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事宜承诺如下：

-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XIANPING LU 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事宜承诺如下：

-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8：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如下：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分析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

1、公司拟采取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快研发创新、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等方式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业绩、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具体措施如下：

(1) 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加强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投资，充分调动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尽快实现预期效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 加快研发创新，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新药研发是医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公司将继续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开展新药研发工作。公司将配置先进设备、仪器及软件，改善研发工作环境，增强开发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的能力，引进高端研发人才，搭建具有国内外领先水平的创新平台，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适应行业技术发展特征，保持公司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提升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3) 加强营销网络建设，拓展销售渠道

公司目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公司抗肿瘤原创新药西达本胺（首个获批适应症为外周 T 细胞淋巴瘤）已于 2017 年 7 月进入国家医保目录，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该药的可及性；同时，西达本胺又再一次在全球范围内首次验证其在实体瘤乳腺癌中有效，并已于 2018 年向中国药监局提交上市申请；另外，公司抗 2 型糖尿病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预计于 2019 年提交上市申请，预计公司业绩将大幅增长。此外，公司将不断拓展和完善营销服务网络，于包括北京、上海、深圳等在内的全国 30 个城市设立办事处，并聘用医学联络人员，进行国内原创新药的学术推广，以应对高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促进公司未来业务的快速发展。

(4) 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降低管理风险，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完善公司的薪酬制度和员工培训体系，加强公司的人才梯队建设和持续创新能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

(5)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有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制定的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公司将在上市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3、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注 9：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 1、本公司对微芯生物的股权投资系财务性投资，本公司认可 XIANPING LU 的技术背景和管理能力及其对微芯生物战略方针、经营决策及重大经营事项（包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的重要影响力，确认 XIANPING LU 为微芯生物的实际控制人；
- 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微芯生物股东期间，本公司及关联方不会与微芯生物的其他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类似协议；
- 3、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微芯生物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微芯生物的实际控制权。
- 4、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给微芯生物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0：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如下：

“1、发行人承诺如下：

- (1) 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 (3)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承诺：

- (1) 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将就該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3)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全体董事承诺如下：

(1) 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公司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該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 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 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1：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承诺如下：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5) 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一致行动人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承诺如下：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 12：为减少并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公司主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2、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海粤门、海德睿达、海德睿远、海德鑫成、海德睿博和海德康成，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微芯生物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本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微芯生物《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微芯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

注 13：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承诺的履行事宜，将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发行人：

- (1) 如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 (3) 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 (4) 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XIANPING LU：

- (1) 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本人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 (3)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4) 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微芯生物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从微芯生物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 (5)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微芯生物所有。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他主要股东博奥生物、萍乡永智、LAV One、Vertex、德同新能、德同凯得、德同富坤：

- (1) 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 (3)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4) 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微芯生物有权扣减本企业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 (5) 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微芯生物所有。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 (1) 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微芯生物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 (3) 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微芯生物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注 1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承诺如下：

（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微芯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5) 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 的一致行动人承诺如下：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微芯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微芯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微芯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微芯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 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作为微芯生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 1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对填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XIANPING LU，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从其要求并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 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6)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7)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本人违反或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从其要求并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63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惠煌、黄嘉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5年、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2023/6/16	2031/5/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2024/5/16	2027/5/1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2024/8/14	2025/8/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0		2025/9/17	2034/6/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12	2025/12/1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49,000,000.00		2024/7/16	2034/7/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749,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749,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6.0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2023年06月16日、2024年05月16日及2024年08月14日为全资子公司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各提供10,000.00万、10,000.00万、10,000.00万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以子公司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截止2025年12月31日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担保借款本金为17,850.00万元。 2025年9月17日为全资子公司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提供50,000.00万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以子公司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截止2025年12月31日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担保	

	借款本金为4,974.00万元。 2024年7月16日、2024年12月12日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各提供4,900万元、1,000万元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以子公司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截止2025年12月31日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保借款本金4,650万元。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5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兴业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12/5	2026/2/5		否		10,000,000.00	
兴业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10,000,000.00	2025/12/5	2026/3/5		否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西乡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0	2025/11/14	2026/5/16		否		30,000,000.00	
中国银行西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0,000,000.00	2025/12/29	2026/3/4		否		30,000,000.00	

乡支行	品									
交通银行上步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20,000,000.00	2025/12/31	2026/3/4		否		20,000,000.00	
工商银行深圳生态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PR1 级	10,000,000.00	2025/12/11	2026/6/15		否		10,000,000.00	
浙商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PR1 级	60,000,000.00	2025/10/17	2026/4/16		否		60,000,000.00	
建行深圳铁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30,000,000.00	2025/10/17	2026/1/15		否		30,000,000.00	
建行深圳铁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30,000,000.00	2025/12/19	2026/6/22		否		30,000,000.00	
成都银行沙湾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风险评级 I	65,000,000.00	2025/12/8	2026/3/9		否		65,000,000.00	
兴业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10,000,000.00	2024/10/18	2027/10/18		否		1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南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60,000,000.00	2023/12/22	2026/12/22		否		60,000,000.00	
兴业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30,000,000.00	2024/1/22	2027/1/22		否		30,000,000.00	
中国银行西乡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15,000,000.00	2023/8/31	2026/8/31		否		15,000,000.00	
宁波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10,000,000.00	2023/2/2	2026/2/2		否		10,000,000.00	
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30,000,000.00	2025/2/10	2028/2/10		否		30,000,000.00	
工商银行深圳生态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20,000,000.00	2023/11/21	2026/3/2		否		20,000,000.00	
浙商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40,000,000.00	2023/8/10	2026/8/10		否		40,000,000.00	

浙商银行深圳西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20,000,000.00	2024/12/17	2027/12/17		否		20,000,000.00	
中信银行市民中心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极低风险	20,000,000.00	2025/2/17	2028/2/17		否		2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9年8月6日	1,021,500,000	945,188,250.00	803,500,000.00	141,688,250.00	957,970,931.93	131,116,696.32	101.35	92.54	21,103,589.07	2.23	90,190,000.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2年7月11日	500,000,000	484,537,300.00	484,537,300.00	0	394,482,618.77	-	81.41	-	44,852,690.61	9.26	20,592,700.00
合计	/	1,521,500,000.00	1,429,725,550.00	1,288,037,300.00	141,688,250.00	1,352,453,550.70	131,116,696.32	/	/	65,956,279.68	/	110,782,7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2)								体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创新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8,000.00		18,335.33	101.86	2020年末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创新药生产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0,000.00		10,191.39	101.91	2020年末	否	是	不适用	6,555.76	-5,633.01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0,000.00		10,376.09	103.76	2020年末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补流还贷	是	否	9,350.00		9,351.41	100.02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创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7,000.00	555.27	18,123.14	106.61	2022年末	是	否	入组速度不达预期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6,000.00		16,308.06	101.93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其他	否	否	不适用	1,555.09	13,111.6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6,000.00	3,470.18	20,200.87	77.70	2026年末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西奥罗尼联合紫杉醇治疗卵巢癌III期临床试验项目	研发	是	否	12,000.00	1,008.28	8,726.15	72.72	2026年末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2,000.00	6.81	10,521.25	100.65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35,245.36	/	/	/	/	/	/	/	/	

注：公司创新药研发项目于2024年12月完成，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554.88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将上述资金支付项目尾款后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由于公司创新药研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低于1,000万元，豁免履行审议程序。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8月18日	16,000.00	2025年8月18日	2026年8月17日	9,5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决议有效期截止至2025年7月30日。公司使用首发募集资金购买的370万美元理财产品，赎回日期为2025年8月7日，在2025年7月31日至2025年8月7日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存在超期的情形；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4,000万元理财产品，赎回日期为2025年8月10日，2025年7月31日至2025年8月10日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存在超期的情形。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且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出有效期时间较短，在此期间相关募集资金始终留存在专户进行计息，不存在挪用情形。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短暂超期事项未对公司募集资金造成损失，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剩余超募资金223.54万元（含截至2025年3月31日利息，实际金额以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当天的账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已经过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微芯生物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微芯生物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5 年度，微芯生物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短暂超期的情形，除此之外微芯生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微芯生物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7,796,477	100				11,082	11,082	407,807,559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7,796,477	100				11,082	11,082	407,807,559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7,796,477	100				11,082	11,082	407,807,559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份变动情况主要系公司2025年年度可转债共计转股11,082股所致。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9年7 月31日	20.43元/股	5,000万股	2019年8 月12日	5,000万股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可转债公司债券	2022年7 月5日	100元/张	500万张	2022年7 月28日	500万张	2028年7 月4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9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4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2,15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631.18万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518.82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34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7月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伍亿元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7月5日至2028年7月4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5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7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芯转债”，债券代码“118012”。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8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2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0	22,936,008	5.6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12,233,893	22,471,269	5.51	0	无	0	国有法人
XIANPING LU	0	22,239,625	5.45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0	19,817,445	4.8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285,290	3.7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416,540	2.3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0	8,214,410	2.0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82,298	6,841,970	1.68	0	无	0	其他
晋江和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和铭价值发现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57,041	2,903,550	0.71	0	无	0	其他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航优选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45,003	2,845,003	0.7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936,008		人民币普通股	22,936,008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22,471,269		人民币普通股	22,471,269			
XIANPING LU	22,239,625		人民币普通股	22,239,625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19,817,445		人民币普通股	19,817,445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85,290		人民币普通股	15,285,290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6,540		人民币普通股	9,416,540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8,214,410	人民币普通股	8,214,4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41,970	人民币普通股	6,841,970
晋江和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和铭价值发现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03,550	人民币普通股	2,903,55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航优选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45,003	人民币普通股	2,845,00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海粤门、海德睿博、海德康成、海德鑫成和 XIANPING LU 具有一致行动关系；博奥生物与天府清控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深圳市海粤门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936,008	0	22,936,008	5.62	0	无
2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22,471,269	0	22,471,269	5.51	-12,233,893	无

3	XIANPING LU	22,239,625	0	22,239,625	5.45	0	无
4	深圳海德睿博投资有限公司	19,817,445	0	19,817,445	4.86	0	无
5	深圳市海德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85,290	0	15,285,290	3.75	0	无
6	深圳市海德鑫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16,540	0	9,416,540	2.31	0	无
7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8,214,410	0	8,214,410	2.01	0	无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41,970	0	6,841,970	1.68	3,982,298	无
9	晋江和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和铭价值发现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903,550	0	2,903,550	0.71	-857,041	无
1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航优选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45,003	0	2,845,003	0.70	2,845,003	无
合计	/	132,971,110	0	132,971,110	/	/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安信证券微芯生物高管参与战略配售资管计划	5,000,000.00	2020年8月12日	0	0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系保荐机构的另类投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1年8月12日	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IANPING LU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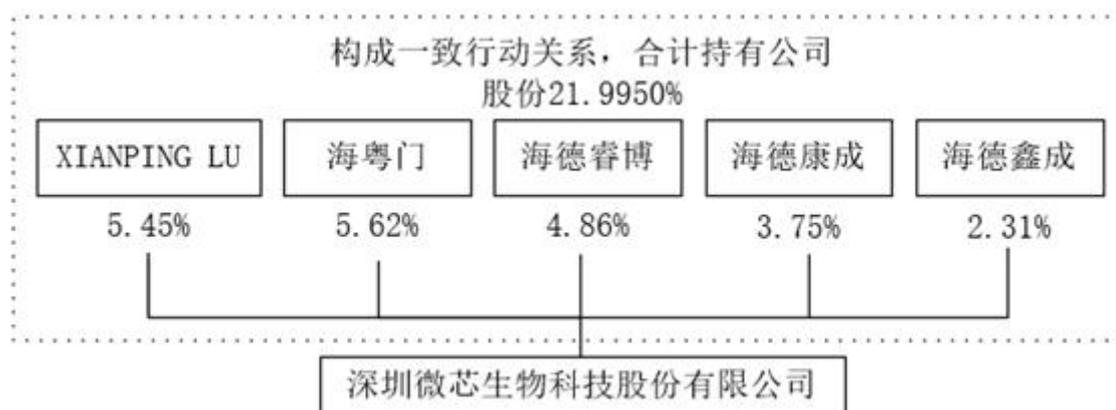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XIANPING LU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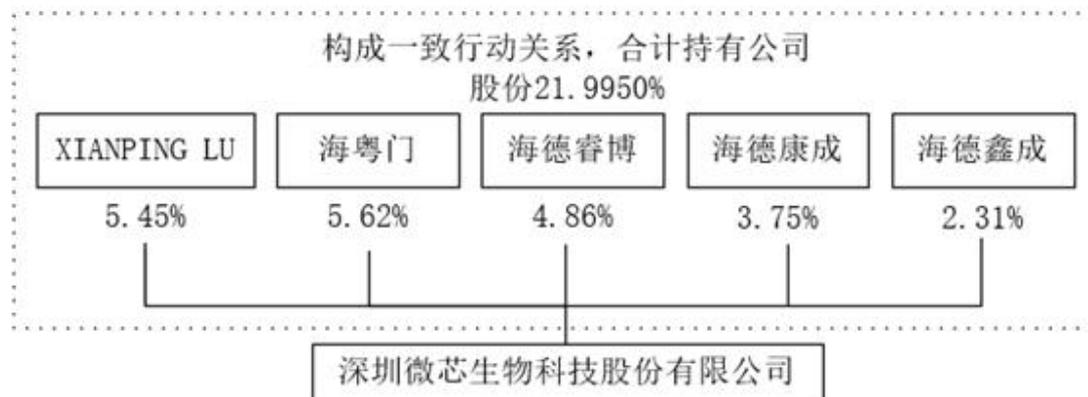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2025年10月股份回购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5年11月1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05~0.08
拟回购金额(万元)	1000~1500
拟回购期间	2025年10月30日~2026年10月29日
回购用途	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538,2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	不适用

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p>2025年12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11,121股,占公司总股本407,807,559股的比例为0.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7元/股,最低价为26.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0,977.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p> <p>2025年12月23日,公司已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3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05元/股、最低价为26.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6,679.1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p>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34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伍亿元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5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7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芯转债”，债券代码“118012”。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微芯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3,708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303,000	6.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元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554,000	6.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26,000	5.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630,000	4.93
平安稳健配置3号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450,000	4.89
南方基金宁康可转债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208,000	4.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08,000	3.36
国泰金色年华稳定类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81,000	3.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5,028,000	3.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606,000	2.92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微芯转债	499,876,000	280,000	0	0	499,596,000
------	-------------	---------	---	---	-------------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微芯生物
报告期转股额（元）	280,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1,082
累计转股数（股）	15,957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39
尚未转股额（元）	499,596,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192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4年6月4日	25.26	2024年6月1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公司因注销回购股份，总股本发生变化，因此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25.26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芯生物”）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微芯生物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业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微芯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微芯生物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微芯生物集团”）主要从事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25年度，微芯生物集团的商品销售收入为人民币891,675,611.26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97.98%。</p> <p>微芯生物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微芯生物集团综合评估客户合同和业务安排，通常在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并取得签收单据后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微芯生物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的或预期而</p>	<p>与评价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销售合同，检查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主要条款，评价微芯生物集团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本年记录的商品销售收入核对至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签收记录及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商品

<p>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商品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销售收入是否按照微芯生物集团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予以确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取客户，就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商品销售收入核对至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签收记录及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商品销售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查阅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明细账，检查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如适用），以评价相关商品销售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商品销售收入会计分录，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p>开发支出资本化</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八、研发支出”。</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p>
<p>于2025年度，微芯生物集团开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为人民币87,695,201.60元。</p> <p>于2025年12月31日，开发支出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239,911,313.08元。</p> <p>开发支出在同时满足财务报表附注五、26中所列的所有资本化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p> <p>由于确定开发支出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是相关研究开发在技术上是否具有能够使用或出售可行性的判断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我们将开发支出资本化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并评价与开发支出资本化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获取与研发项目相关的批文或证书以及管理层准备的可行性报告，评价相关项目商业应用及技术可行性分析的合理性； •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跟踪各种药物最新研发状态，了解完成研究开发药物过程是否能使其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参考可获得的同行业可比信息，质疑管理层对开发支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资本化条件的评估； • 询问相关研发人员，了解是否有开发项目中止，而使该项目不再满足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 • 在抽样基础上，查阅并核对与研发项目相关的合同、发票、付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检查开发支出的准确性；及 • 评价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开发支出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微芯生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微芯生物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微芯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微芯生物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微芯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微芯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微芯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微芯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惠煌（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黄嘉程

2026年3月30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47,573,821.36	375,224,219.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95,295,267.50	94,134,341.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808,591.16	2,440,664.10
应收账款	七、5	286,990,258.49	159,996,852.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7,881,433.10	5,913,018.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7,508,024.85	15,418,571.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7,682,273.40	40,843,656.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990,491.78	536,507.5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64,658,513.07	388,963,718.64
流动资产合计		1,180,388,674.71	1,083,471,551.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28,857,081.85	245,633,109.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16,158,482.42	117,479,085.13
固定资产	七、21	933,724,460.98	761,748,354.36
在建工程	七、22	351,402,757.60	384,864,121.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990,924.53	10,929,572.43
无形资产	七、26	417,816,962.93	448,287,024.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	239,911,313.08	152,216,111.4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725,251.36	16,080,87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900,719.86	1,532,43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55,619,766.51	28,656,822.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0,107,721.12	2,167,427,506.54
资产总计		3,650,496,395.83	3,250,899,058.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59,797,984.22	100,221,08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781,024.00	2,187,454.30
预收款项	七、37	1,550,092.93	1,034,119.73
合同负债	七、38	151,223.84	169,910.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6,948,238.97	48,575,127.04
应交税费	七、40	14,559,810.28	10,929,716.44
其他应付款	七、41	269,471,896.91	149,372,575.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47,642,182.16	138,821,504.3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3,902,453.31	451,311,494.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60,240,879.94	646,510,856.62
应付债券	七、46	475,198,952.19	441,901,952.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886,370.95	7,757,101.9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62,883.56	2,560.95
递延收益	七、51	101,403,753.62	83,353,127.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8,877,038.24	38,963,215.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0,769,878.50	1,218,488,814.75
负债合计		2,024,672,331.81	1,669,800,309.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7,807,559.00	407,796,477.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123,697,115.47	123,766,533.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22,994,358.06	1,013,197,876.53

减：库存股	七、56	14,999,140.22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103,078.40	8,075,931.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3,456,588.43	25,250,701.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5,764,504.88	3,011,22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5,824,064.02	1,581,098,748.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5,824,064.02	1,581,098,748.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50,496,395.83	3,250,899,058.18

公司负责人：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631,896.29	272,030,78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253,739.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808,591.16	21,440,664.10
应收账款	十九、1	221,090,998.20	164,772,005.4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78,320.77	4,115,713.1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15,670,523.17	204,770,215.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583,388.73	6,884,131.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90,491.78	536,507.5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982,134.51	373,527,874.19
流动资产合计		1,087,090,084.33	1,048,077,895.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050,234,313.19	1,025,042,750.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6,781,277.85	288,357,784.7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16,762.17	10,027,295.51
无形资产		302,950,883.71	327,356,221.5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40,467,779.73	152,216,111.4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3,102.17	1,880,36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84,321.09	3,167,97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714,016.36	19,734,975.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1,402,456.27	1,827,783,486.18
资产总计		3,098,492,540.60	2,875,861,382.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1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00,000.00	4,591,8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185,670.00
应付账款		114,161.25	35,842.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14.40	62,479.26
应付职工薪酬		35,875,279.30	35,305,224.85
应交税费		10,943,289.43	8,031,350.77
其他应付款		87,556,553.12	88,636,568.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074,380.52	130,564,597.8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8,565,678.02	307,413,533.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6,079,629.94	434,454,606.62
应付债券		475,198,952.19	441,901,952.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51,033.84	7,302,255.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19,020.02	9,089.01
递延收益		21,586,219.63	20,391,80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8,234,855.62	904,059,710.16
负债合计		1,366,800,533.64	1,211,473,243.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7,807,559.00	407,796,477.00
其他权益工具		123,697,115.47	123,766,533.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3,500,351.86	1,013,197,876.53
减：库存股		14,999,140.2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456,588.43	25,250,701.46
未分配利润		168,229,532.42	94,376,549.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1,692,006.96	1,664,388,138.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98,492,540.60	2,875,861,382.06

公司负责人：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0,061,840.72	657,949,379.8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10,061,840.72	657,949,379.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6,023,589.62	735,520,875.8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7,232,405.12	87,468,810.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157,336.67	8,390,243.74
销售费用	七、63	381,219,426.87	330,796,358.52
管理费用	七、64	93,283,627.32	81,060,337.57
研发费用	七、65	221,622,337.71	213,517,781.37
财务费用	七、66	21,508,455.93	14,287,344.27
其中：利息费用		35,697,501.65	34,248,263.99
利息收入		17,043,959.30	18,149,722.83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090,999.37	8,049,355.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5,076,401.36	-21,707,957.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270,033.71	-23,311,109.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38,945.20	106,92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179,813.34	2,686,952.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90,066,807.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34.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111,980.97	-178,502,793.3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3,698.97	82,469,219.4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3,229.41	678,314.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052,450.53	-96,711,888.2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06,712.03	17,858,712.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59,162.56	-114,570,600.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59,162.56	-114,570,600.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59,162.56	-114,570,600.3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2,852.61	754,998.1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2,852.61	754,998.1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2,852.61	754,998.1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72,852.61	754,998.1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986,309.95	-113,815,602.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986,309.95	-113,815,602.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1250	-0.28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1250	-0.28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659,277,088.93	562,106,233.6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9,938,683.62	50,692,642.91
税金及附加		3,820,324.85	2,335,399.14
销售费用		281,062,745.26	304,797,627.99
管理费用		50,434,195.11	42,223,593.57
研发费用		142,481,976.26	138,859,607.24
财务费用		34,872,072.87	29,199,388.33
其中：利息费用		47,513,200.24	46,528,922.00
利息收入		15,439,413.06	15,474,687.31
加：其他收益		6,231,150.90	4,865,950.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874,710.03	1,153,886.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6,237.39	44,158.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254.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29,532.59	2,708,328.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066,807.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574,164.50	-87,340,667.57
加：营业外收入		213.09	611,098.44
减：营业外支出		28,780.95	405,477.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545,596.64	-87,135,047.00
减：所得税费用		-1,513,273.02	1,283,151.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058,869.66	-88,418,198.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058,869.66	-88,418,198.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058,869.66	-88,418,198.0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7,530,470.82	724,164,341.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2.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669,807.54	23,826,09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200,278.36	747,991,86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762,633.26	32,867,832.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5,576,668.48	306,637,659.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429,193.89	27,682,86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50,466,424.44	304,675,225.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234,920.07	671,863,58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96,965,358.29	76,128,277.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8,646,830.26	1,363,159,077.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39,001.20	12,920,581.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72.78	3,743.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7,499,604.24	1,376,083,402.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602,604.92	268,487,363.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6,512,516.66	1,403,630,203.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5,115,121.58	1,672,117,56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615,517.34	-296,034,163.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1,902,465.00	408,185,67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902,465.00	408,185,6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941,816.68	186,359,89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742,274.07	27,628,241.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618,223.95	18,834,709.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302,314.70	232,822,84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00,150.30	175,362,822.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7,474.93	394,133.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2,516.32	-44,148,929.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540,408.86	266,689,33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682,925.18	222,540,408.86

公司负责人：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1,999,465.09	581,557,684.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6,153.86	10,138,24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345,618.95	591,695,926.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81,327.16	13,755,749.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614,298.06	231,782,372.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26,200.02	18,735,585.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146,520.43	256,700,20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368,345.67	520,973,91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7,273.28	70,722,013.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3,115,082.45	809,398,677.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140,459.40	9,368,60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30.00	2,7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260,271.85	818,770,015.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323,523.31	93,887,571.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9,205,083.92	838,811,688.0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487,800.00	24,291,9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1,016,407.23	956,991,15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756,135.38	-138,221,14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156,170.00	200,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156,170.00	200,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546,816.68	85,211,146.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90,473.85	20,312,198.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35,267.55	18,254,644.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572,558.08	123,777,98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83,611.92	76,322,010.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323.88	136,423.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9,574.06	8,959,302.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100,574.17	139,141,27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741,000.11	148,100,574.17

公司负责人：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年末余额	407,796,477.00			123,766,533.48	1,013,197,876.53		8,075,931.01		25,250,701.46		3,011,229.29		1,581,098,748.77		1,581,098,748.77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407,796,477.00			123,766,533.48	1,013,197,876.53		8,075,931.01		25,250,701.46		3,011,229.29		1,581,098,748.77		1,581,098,748.77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11,082.00			-69,418.01	9,796,481.53	14,999,140.22	-972,852.61		8,205,886.97		42,753,275.59		44,725,315.25		44,725,315.25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972,852.61				50,959,162.56		49,986,309.95		49,986,309.95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4,272,130.43	14,999,140.22							-10,727,009.79		-10,727,009.79
1.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4,272,130.43	14,999,140.22							-10,727,009.79		-10,727,009.79
2.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用													
(六)其他	11,082.00		-69,418.01	5,524,351.10								5,466,015.09	5,466,015.09
四、本期末余额	407,807,559.00		123,697,115.47	1,022,994,358.06	14,999,140.22	7,103,078.40		33,456,588.43		45,764,504.88		1,625,824,064.02	1,625,824,064.02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286,794.00			123,770,746.68	1,137,751,002.48	113,066,135.20	7,320,932.91		25,250,701.46		117,581,829.62		1,709,895,871.95	1,709,895,87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286,794.00			123,770,746.68	1,137,751,002.48	113,066,135.20	7,320,932.91		25,250,701.46		117,581,829.62		1,709,895,871.95	1,709,895,87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0,317.00			-4,213.20	-124,553,125.95	-113,066,135.20	754,998.10				-114,570,600.33		-128,797,123.18	-128,797,123.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4,998.10				-114,570,600.33		-113,815,602.23	-113,815,60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90,988.00				-124,572,603.82	-113,066,135.20							-14,997,456.62	-14,997,456.6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90,988.00				-124,572,603.82	-113,066,135.20							-14,997,456.62	-14,997,456.6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71.00		-4,213.20	19,477.87						15,935.67	15,935.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7,796,477.00		123,766,533.48	1,013,197,876.53		8,075,931.01	25,250,701.46		3,011,229.29	1,581,098,748.77	1,581,098,748.77	

公司负责人：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7,796,477.00			123,766,533.48	1,013,197,876.53				25,250,701.46	94,376,549.73	1,664,388,13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7,796,477.00			123,766,533.48	1,013,197,876.53				25,250,701.46	94,376,549.73	1,664,388,138.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82.00			-69,418.01	302,475.33	14,999,140.22			8,205,886.97	73,852,982.69	67,303,868.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58,869.66	82,058,869.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4,999,140.22					-14,999,140.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999,140.22					-14,999,140.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205,886.97	- 8,205,886.97	-
1. 提取盈余公积									8,205,886.97	- 8,205,886.9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1,082.00			-69,418.01	302,475.33					244,139.3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7,807,559.00			123,697,115.47	1,013,500,351.86	14,999,140.22		33,456,588.43	168,229,532.42	1,731,692,006.96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1,286,794.00			123,770,746.68	1,137,751,002.48	113,066,135.20			25,250,701.46	182,794,747.77	1,767,787,857.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286,794.00			123,770,746.68	1,137,751,002.48	113,066,135.20			25,250,701.46	182,794,747.77	1,767,787,857.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0,317.00			-4,213.20	-124,553,125.95	-113,066,135.20				-88,418,198.04	-103,399,718.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418,198.04	-88,418,198.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90,988.00				-124,572,603.82	-113,066,135.20					-14,997,456.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90,988.00				-124,572,603.82	-113,066,135.20					-14,997,456.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71.00			-4,213.20	19,477.87						15,935.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7,796,477.00			123,766,533.48	1,013,197,876.53				25,250,701.46	94,376,549.73	1,664,388,138.20

公司负责人：海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左惠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2018年3月29日在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产业园B栋21F-24F，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药物技术开发、相关成果商业应用；新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新治疗技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及其它有关的服务；对外专利、技术的许可授权；药品的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经营。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十、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按照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5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10进行了折算。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收入	1%
重要的联营及合营企业	总资产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3)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五、23）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34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及租赁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外、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利息、应收押金保证金款项和应收其他款项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3个组合，具体为：应收利息组合、应收押金保证金款项组合和应收其他款项组合。
合同资产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合同资产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6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按实际发行价格计入股东权益，相关的交易费用从股东权益（资本公积）中扣减，如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6）。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6）。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6）。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确定的组合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押金保证金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16、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基于正常产量并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先进先出法计量。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34。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附注五、11（6）。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五、7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五、19(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0、投资性房地产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成都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B栋	年限平均法	34	10%	2.6%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22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3-45	10%	2.0%-2.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0%-18.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10%	11.3%

本集团将生产设备、科研设备、专用设备、电子设备列示为机器设备。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五、23)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 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 房屋建筑物在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时, 需取得 GMP 验收的生产线以取得 GMP 验收为转固时点;
- 工程安装或机器设备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通过达到可使用状态时, 需取得 GMP 验收的生产线以取得 GMP 验收为转固时点。

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 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五、27)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 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 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 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年 - 50年	土地使用期	直线法
专利权	8年 - 20年	使用年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2年 - 5年	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公司项目可行性调查、立项及前期研究开发作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起点为研发部门将项目立项资料提交公司审核通过，终点为取得药品上市前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公司临床试验和药品申报生产的阶段作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在药品上市前取得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终点为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等。公司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且同时满足资本化五个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在具体判断研发支出资本化时，公司取得 I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批件（最后一期）；或取得 II / III 期联合批件且有足够外部证据证明实质开展 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最后一期）；或取得 II / III 期联合批件且有足够外部证据证明实质开展 III 期注册性临床试验（最后一期）的，在同时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的五个条件情况下进行资本化。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如取得 II / III 期联合批件并拟开展 II / III 期临床试验）则全部费用化。

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八）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无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5年
绿化工程	10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五、34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额，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确定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刻履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 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本集团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 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 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 本集团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五、11(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按照协议合同规定完成其履约义务，主要包括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签收单据，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后确认收入。

(2) 技术授权许可收入

对于技术授权许可收入，如果合同或协议规定一次性收取使用费，且不提供后续服务的，本集团视同销售该项资产一次性确认收入；提供后续服务的，本集团在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有效期内分期确认收入。如果合同或协议规定分期收取使用费的，本集团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款时间和金额或规定的收费方法计算确定的金额分期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五、34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27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或终止租赁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1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3)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6) 主要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五、21和26）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七、5、9、10、19、20、21、23、25、26、附注八以及附注十九、1和2）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七、29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技术授权许可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或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2%

增值税税率说明：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关于抗癌药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47号)，自2020年7月1日起，本集团销售西达本胺片选择简易征收方式，执行3%征收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成都微芯”)	15%
THALASSAX THERAPEUTICS UNITED STATES LTD	所在地适用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二十六)款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可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创新药后续免费使用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4号),明确了药品生产企业销售自产创新药的销售额,为向购买方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其提供给患者后续免费使用的相同创新药,不属于增值税视同销售范围。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有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的子公司成都微芯自2023年起符合上述规定,本年度享受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条规定,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其中所称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是指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应纳税额减半,按税率25%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2544205133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3年。因此,本公司2025年度享受15%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的子公司成都微芯于2025年12月8日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四川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2551002022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3年。因此,成都微芯2025年度享受15%的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9.00	56,294.42
银行存款	347,572,291.54	375,167,925.42
其他货币资金	1,330.8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47,573,821.36	375,224,219.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005,300.25	8,158,456.61

其他说明

其中，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含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5,830,702.88 元，该部分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按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规定，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5,295,267.50	94,134,341.67	/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95,295,267.50	94,134,341.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与汇率挂钩。本集团分析其合同现金流量代表的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将该结构性存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808,591.16	2,440,664.1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808,591.16	2,440,664.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2,432,536.48	162,276,719.64
其中：60天以内（含60天）	183,273,727.88	116,679,372.33
60天至1年以内（含1年）	109,158,808.60	45,597,347.31
1至2年	17,402.72	
2至3年		
3年以上		30,180.50
合计	292,449,939.20	162,306,900.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449,939.20	100.00	5,459,680.71	1.87	286,990,258.49	162,306,900.14	100.00	2,310,047.87	1.42	159,996,852.27
其中：										
应收第三方和关联方	292,449,939.20	100.00	5,459,680.71	1.87	286,990,258.49	162,306,900.14	100.00	2,310,047.87	1.42	159,996,852.27
合计	292,449,939.20	/	5,459,680.71	/	286,990,258.49	162,306,900.14	/	2,310,047.87	/	159,996,852.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第三方和关联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分析组合	292,449,939.20	5,459,680.71	1.87
合计	292,449,939.20	5,459,680.71	1.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 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310,047.87		2,310,047.8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58,810.57		5,458,810.57
本期转回		2,278,997.23		2,278,997.2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0,180.50		30,180.5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459,680.71		5,459,680.7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无显著差异, 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违约损失率	年末账面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60天内(含60天)	0.00%	183,273,727.88	
60天至1年以内(含1年)	5.00%	109,158,808.60	5,457,940.44
1年至2年(含2年)	10.00%	17,402.72	1,740.27
2年至3年(含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合计	/	292,449,939.20	5,459,680.7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10,047.87	5,458,810.57	2,278,997.23	30,180.50		5,459,680.71
合计	2,310,047.87	5,458,810.57	2,278,997.23	30,180.50		5,459,680.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3,249,005.70		83,249,005.70	28.38	1,252,501.71
广东京卫医药有限公司	67,644,826.68		67,644,826.68	23.05	2,376,843.36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39,321.85		40,039,321.85	13.64	634,452.65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4,097,783.16		24,097,783.16	8.21	491,370.10
广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4,710,212.80		14,710,212.80	5.01	
合计	229,741,150.19		229,741,150.19	78.29	4,755,167.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229,741,150.19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78.2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4,755,167.82元。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技术服务	990,491.78		990,491.78	536,507.54		536,507.54
合计	990,491.78		990,491.78	536,507.54		536,507.5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技术服务	453,984.24	本期新增合同资产均为与微芯新域技术服务合作产生
合计	453,984.24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技术服务	990,491.78		
合计	990,491.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合同资产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545,282.92	95.73	5,475,446.00	92.60
1至2年	325,477.23	4.13	64,609.38	1.09
2至3年	10,672.95	0.14	328,884.87	5.56
3年以上			44,078.44	0.75
合计	7,881,433.10	100.00	5,913,018.6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矿资源（江西）新材料有限公司	1,797,750.00	22.8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247,417.82	15.83
睿颐曜达（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00	7.36
杭州澳赛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423,000.00	5.37
淮安德邦化工有限公司	344,000.00	4.36
合计	4,392,167.82	55.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截至 2025 年末及 2024 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4,392,167.82 元及人民币 2,638,867.58 元，分别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 55.73%及 44.63%。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08,024.85	15,418,571.95
合计	7,508,024.85	15,418,571.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个人补偿款和押金保证金，根据本集团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以上项目因信用风险较小而未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90,498.86	1,404,733.41
其中：30天以内（含30天）	200,059.83	1,110,760.26
31天至1年（含1年）	290,439.03	293,973.15
1至2年	113,000.46	8,367,701.84
2至3年	1,339,433.36	69,271.40
3年以上	5,565,092.17	5,576,865.30

合计	7,508,024.85	15,418,571.95
----	--------------	---------------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4,818,896.00
押金保证金	2,359,481.99	2,088,740.42
个人备用金	178,208.24	329,893.21
独家市场推广费		6,956,260.25
其他	151,438.62	1,224,782.07
合计	7,508,024.85	15,418,571.9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XIANPING LU	4,818,896.00	64.18	个人补偿款	3年以上	
北京拾捌时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72,116.30	10.28	押金保证金	2-3年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99,498.12	6.65	押金保证金	2-3年	
265 DAVIDSON AVE LLC	352,564.61	4.70	押金保证金	3年以上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中心支公司	301,881.06	4.0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合计	6,744,956.09	89.83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323,178.63		18,323,178.63	15,469,676.09		15,469,676.09
在产品	31,987,710.26		31,987,710.26	15,199,481.20		15,199,481.20
库存商品	7,100,673.44		7,100,673.44	10,090,168.99		10,090,168.99
发出商品	270,711.07		270,711.07	159,087.74	74,757.08	84,330.6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57,682,273.40		57,682,273.40	40,918,414.02	74,757.08	40,843,656.9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74,757.08			74,757.0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74,757.08			74,757.0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大额存单	155,202,376.62	384,353,983.78
定增费用	4,779,757.89	
待抵扣进项税	4,676,378.56	4,609,734.86
预缴企业所得税		
合计	164,658,513.07	388,963,718.64

其他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三个月至一年银行大额存单，持有到期年化利率为2.85%-3.30%。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 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33,184,150.61			-444,353.86						32,739,796.75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212,448,958.75			-25,825,679.85		9,494,006.20				196,117,285.10	
小计	245,633,109.36			-26,270,033.71		9,494,006.20				228,857,081.85	
合计	245,633,109.36			-26,270,033.71		9,494,006.20				228,857,081.85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6,318,277.38	13,076,951.38		129,395,228.76
2.本期增加金额	2,174,667.86	244,646.30		2,419,314.1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174,667.86	244,646.30		2,419,314.1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8,492,945.24	13,321,597.68		131,814,542.9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323,255.42	2,592,888.21		11,916,143.63
2.本期增加金额	3,342,189.97	397,726.90		3,739,916.87
(1) 计提或摊销	3,167,785.91	349,216.32		3,517,002.23
(2) 本年转入增加	174,404.06	48,510.58		222,914.6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665,445.39	2,990,615.11		15,656,060.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5,827,499.85	10,330,982.57		116,158,482.42
2.期初账面价值	106,995,021.96	10,484,063.17		117,479,085.1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33,724,460.98	761,748,354.3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33,724,460.98	761,748,354.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5,573,965.70	115,522,910.78	3,028,720.03	864,125,596.51
2.本期增加金额	164,841,689.34	41,928,688.16	113,097.35	206,883,474.85
(1) 购置		2,827,979.48	113,097.35	2,941,076.83
(2) 在建工程转入	164,841,689.34	39,100,708.68		203,942,398.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58,120.90	307,561.64	89,657.05	2,655,339.59
(1) 处置或报废	83,453.04	307,561.64	89,657.05	480,671.7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 产	2,174,667.86			2,174,667.86
4.期末余额	908,157,534.14	157,144,037.30	3,052,160.33	1,068,353,731.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968,566.69	43,230,550.05	2,178,125.41	102,377,242.15
2.本期增加金额	21,267,493.32	11,339,151.86	135,603.14	32,742,248.32
(1) 计提	21,267,493.32	11,339,151.86	135,603.14	32,742,248.32
3.本期减少金额	176,485.57	242,587.22	71,146.89	490,219.68
(1) 处置或报废	2,081.51	242,587.22	71,146.89	315,815.6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 产	174,404.06			174,404.06
4.期末余额	78,059,574.44	54,327,114.69	2,242,581.66	134,629,270.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30,097,959.70	102,816,922.61	809,578.67	933,724,460.98
2.期初账面价值	688,605,399.01	72,292,360.73	850,594.62	761,748,354.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	306,644,535.35	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1,402,757.60	384,864,121.69
工程物资		
合计	351,402,757.60	384,864,121.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二期)	175,587,198.89		175,587,198.89	172,669,178.67		172,669,178.67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	73,104,669.40		73,104,669.40	204,541,312.10		204,541,312.10
成都微芯药业创新药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改造工程				3,549,200.01		3,549,200.01
西格列他钠二车间2号制粒线工程				3,308,258.07		3,308,258.07
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租赁物业装修工程	471,234.73		471,234.73			
坪山厂房二期建设	462,358.49		462,358.49	84,905.66		84,905.66
彭州微芯原创新药制造基地(一期)项目	101,777,296.09		101,777,296.09	711,267.18		711,267.18
合计	351,402,757.60		351,402,757.60	384,864,121.69		384,864,121.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微芯药业创新药生产基地一期及二期	28,000.00	17,266.91	291.80			17,558.71	135.36	99.00	1,033.19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成都微芯药业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	30,340.00	20,454.13	7,882.18	19,684.78	1,341.07	7,310.46	103.41	99.00	5,908.23	1,986.44	9.28	自筹资金、募集资金
成都微芯药业创新药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改造工程	2,500.00	354.92	116.20	385.30	85.82		105.12	100.00				自筹资金
西格列他钠二车间2号制粒线工程	394.90	330.83	51.63	319.95	62.51		96.85	100.00				自筹资金
彭州微芯原创新药制造基地(一期)项目	70,000.00	71.13	10,106.60			10,177.73	14.54	14.54	21.65	21.65	2.11	自筹资金
合计	131,234.90	38,477.92	18,448.41	20,390.03	1,489.40	35,046.90	/	/	6,963.07	2,008.09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73,568.99	18,473,568.99
2.本期增加金额	741,003.09	741,003.09
(1) 增加	741,003.09	741,003.0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9,214,572.08	19,214,572.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43,996.56	7,543,996.56
2.本期增加金额	3,679,650.99	3,679,650.99
(1) 计提	3,679,650.99	3,679,650.9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223,647.55	11,223,647.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90,924.53	7,990,924.53
2.期初账面价值	10,929,572.43	10,929,572.4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030,984.36	468,271,678.41	4,844,938.26	540,147,601.03
2.本期增加金额	258,269.10		1,091,970.56	1,350,239.66
(1) 购置	258,269.10		1,091,970.56	1,350,239.6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4,646.30			244,646.30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 产	244,646.30			244,646.30

4.期末余额	67,044,607.16	468,271,678.41	5,936,908.82	541,253,194.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358,894.42	78,943,306.53	3,558,375.37	91,860,576.32
2.本期增加金额	1,695,194.72	29,349,205.12	579,765.88	31,624,165.72
(1) 计提	1,695,194.72	29,349,205.12	579,765.88	31,624,165.72
3.本期减少金额	48,510.58			48,510.58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 产	48,510.58			48,510.58
4.期末余额	11,005,578.56	108,292,511.65	4,138,141.25	123,436,231.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039,028.60	359,979,166.76	1,798,767.57	417,816,962.93
2.期初账面价值	57,672,089.94	389,328,371.88	1,286,562.89	448,287,024.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86.16%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办公室装修费	3,542,693.66		1,411,302.15		2,131,391.51
园区改造	12,240,393.06	2,526,134.72	1,452,667.81		13,313,859.97
其他	297,783.52		17,783.64		279,999.88
合计	16,080,870.24	2,526,134.72	2,881,753.60		15,725,251.3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59,680.71	818,952.11	2,384,804.95	357,720.7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税政府补助	44,365,521.67	6,654,828.25	24,772,119.34	3,715,817.90
后续免费用药	1,687,679.28	253,151.89	1,626,298.10	243,944.72
租赁负债	7,894,024.09	1,212,748.48	10,596,739.32	1,607,165.77
理财利息收入	4,240,526.02	636,078.90		
合计	63,647,431.77	9,575,759.63	39,379,961.71	5,924,649.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 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处置子公司剩余股权公 允价值计量	241,879,456.31	36,281,918.45	241,879,456.31	36,281,918.45
基金投资收益	2,739,796.75	410,969.52	2,122,777.69	318,41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253,739.72	38,060.96	27,416.67	4,112.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907,715.18	7,636,157.27	34,588,647.37	5,188,297.11
使用权资产	7,712,524.52	1,184,971.81	10,303,185.68	1,562,685.10
合计	303,493,232.48	45,552,078.01	288,921,483.72	43,355,429.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金 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75,039.77	2,900,719.86	4,392,214.31	1,532,43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75,039.77	38,877,038.24	4,392,214.31	38,963,215.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808,766,674.37	798,958,010.66
合计	808,766,674.37	798,958,010.6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3,441,248.93	3,441,248.93	
2028年	11,235,062.67	11,235,062.67	
2029年	26,665,734.30	26,665,734.30	
2030年	9,683,202.19		
2031年	3,002,161.01	3,002,161.01	
2032年	105,578,029.70	105,578,029.70	
2033年	239,283,829.14	288,880,233.55	
2034年	321,786,933.39	321,786,933.39	
2035年	30,988,151.50		
无到期日	57,102,321.54	38,368,607.11	
合计	808,766,674.37	798,958,010.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16,941,156.40		16,941,156.40	976,977.00		976,977.00
预付项目款	7,512,787.43		7,512,787.43	8,667,842.04		8,667,842.04
大额存单	113,240,506.83		113,240,506.83			
待抵扣进项税	17,925,315.85		17,925,315.85	19,012,003.28		19,012,003.28
合计	155,619,766.51		155,619,766.51	28,656,822.32		28,656,822.32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20.83	2,020.83	冻结	业务冻结	2,000.00	2,000.00	冻结	业务冻结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518,459,782.34	463,873,097.03	抵押	用于借款抵押	465,491,954.60	427,528,809.05	抵押	用于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529,636.65	7,123,260.17	抵押	用于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投资性房地产	118,492,945.24	105,827,499.85	抵押	用于借款抵押	116,318,277.38	106,995,021.96	抵押	用于借款抵押
合计	644,484,385.06	576,825,877.88	/	/	581,812,231.98	534,525,831.01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微芯办理 ETC 业务，银行冻结人民币 0.20 万元作为业务保证金。本集团因本年度开立新账户用于股票回购，在回购股票前解冻账户，其余时间为冻结状态，故账户内余下人民币 20.83 元被冻结

本集团以深圳南山智谷产业园 B 座 21-24 层房产证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西乡支行借入十五年期长期借款人民币 18,800.00 万元。抵押物为账面价值人民币 23,840.48 万元的固定资产。

2023 年，本集团与交通银行成都成华支行签订抵押合同，本集团以成都创新药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房产证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微芯在 2023 年 5 月 10 日至 2031 年 5 月 10 日期间以最高额不超人民币 25,254.08 万元的额度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交通银行成都成华支行借入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2024 年，深圳微芯药业以深圳坪山区坑梓街道微芯生物制药厂房作为抵押物，向上海银行科技园支行借入十年期长期借款人民币 4,900.00 万元。

2025 年，彭州微芯以彭州市彭州微芯原创新药制造基地土地（一期）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浦发银行深圳龙胜支行借入短期借款人民币 4,974.63 万元。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9,778,367.55	
保证借款	110,019,616.67	79,035,416.67
信用借款		21,185,670.00
合计	159,797,984.22	100,221,086.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止至2025年12月末本公司的短期借款8,000万元为票据贴现借款。子公司成都微芯借入招商银行一年期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子公司彭州微芯借入浦发银行一年期借款人民币4,974.63万元，以彭州微芯原创新药制造基地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781,024.00	2,187,454.30
合计	3,781,024.00	2,187,454.3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账龄一年以上的重要应付款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赁款	1,308,076.25	883,469.85
预收物业费	242,016.68	150,649.88
合计	1,550,092.93	1,034,119.7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1,223.84	169,910.66
合计	151,223.84	169,910.6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329,162.12	306,870,204.99	306,017,130.86	45,182,236.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7,620.92	29,132,334.63	29,320,157.83	649,797.72
三、辞退福利	3,408,344.00	7,520,360.80	9,812,499.80	1,116,20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8,575,127.04	343,522,900.42	345,149,788.49	46,948,238.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974,175.25	269,750,350.84	268,865,227.95	44,859,298.14
二、职工福利费		5,067,823.77	5,067,823.77	
三、社会保险费	325,741.46	11,329,241.27	11,402,283.63	252,699.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0,840.58	10,115,393.99	10,180,610.37	225,624.20
工伤保险费	11,633.63	404,615.76	407,224.43	9,024.96
生育保险费	23,267.25	809,231.52	814,448.83	18,049.94
四、住房公积金	13,936.01	19,757,197.73	19,715,299.79	55,833.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09.40	965,591.38	966,495.72	14,405.0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329,162.12	306,870,204.99	306,017,130.86	45,182,236.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5,987.29	28,727,718.87	28,912,933.40	640,772.76
2、失业保险费	11,633.63	404,615.76	407,224.43	9,024.9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37,620.92	29,132,334.63	29,320,157.83	649,797.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7,191,938.36	3,466,418.9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6,371,203.62	4,726,986.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169.40	185,969.31
教育费附加	182,263.86	132,934.81
土地使用税	363,919.83	363,919.83
印花税	131,648.20	123,335.52
房产税	62,554.00	62,554.00
契税		1,867,125.51
环保税	1,113.01	471.93
合计	14,559,810.28	10,929,716.4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9,471,896.91	149,372,575.49
合计	269,471,896.91	149,372,575.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27,737,155.57	32,120,470.47
科研项目费	41,559,178.49	45,041,766.08
中介机构费	2,050,000.00	1,637,726.00
定增费用	2,330,000.00	
市场保证金	20,875,114.23	17,802,446.77
设备采购款	3,295,162.27	3,531,771.05
工程款	99,609,609.02	28,190,460.31
投资溢缴款	4,818,896.00	4,818,896.00
市场推广费	49,493,682.13	6,829,301.68
其他	17,703,099.20	9,399,737.13
合计	269,471,896.91	149,372,575.4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投资溢缴款	4,818,896.00	无约定支付期限
合计	4,818,896.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8,376,058.67	130,713,485.9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410,132.36	2,941,836.07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31,195.41	3,542,445.21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1,524,795.72	1,623,737.15
合计	347,642,182.16	138,821,504.33

其他说明：

预计负债请参见七、50、预计负债相关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七、45中说明。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79,793,253.67	303,485,658.29
保证借款	90,072,875.00	65,054,166.67
信用借款	528,750,809.94	408,684,517.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8,376,058.67	130,713,485.90
合计	560,240,879.94	646,510,856.6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于各会计期末均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本集团长期借款余额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兴业银行、交通银行、光大银行、广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成都银行和民生银行借款。其中，在中国银行的借款以本公司位于深圳南山智谷产业园 B 座 21-24 层的房产证作为抵押，在交通银行的借款以子公司位于成都高新区的创新药研发中心和区域总部房产证作为抵押，深圳微芯药业在上海银行的借款以坪山区坑梓街道微芯生物制药厂房作为抵押。

2025 年度本集团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1.80%-2.95%。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75,198,952.19	441,901,952.46
合计	475,198,952.19	441,901,952.46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年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	1.8	2022-07-05	六年	500,000,000.00	444,843,788.53		7,468,286.55	33,539,792.67	5,998,512.00	244,271.20	479,609,084.55	否
合计	/	/	/	/	500,000,000.00	444,843,788.53		7,468,286.55	33,539,792.67	5,998,512.00	244,271.20	479,609,084.55	/

本年末应付债券金额人民币47,960.91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金额是人民币441.01万元。2025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转股280,000.00股，增加股本11,082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0.25万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人民币6.94万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微芯转债	转股价格为25.26元/股	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7月11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7月4日）止。

根据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4号）核准，深圳微芯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50,000.00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相关费（人民币1,546万元）后金额为人民币48,453.73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5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5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7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微芯转债”，债券代码“118012”。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20%、第四年 1.80%、第五年 2.50%、第六年 3.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8,217,566.36	11,299,547.1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31,195.41	3,542,445.21
合计	4,886,370.95	7,757,101.96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后续免费用药	162,883.56	2,560.95	/
合计	162,883.56	2,560.9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针对符合条件的患者设有西达本胺(爱谱沙)后续免费用药项目。按照项目规定，中国大陆成年(大于等于18周岁)患者确诊为外周T细胞淋巴瘤，经项目注册医师确认符合项目医学标准且患者自愿申请，经后续免费用药项目办审核批准后可加入该项目。在项目内患者如持续治疗获得明确疗效且无严重不良反应，用药后临床评价获益，根据注册医生开具的处方笺，可持续申请领药。如患者未能及时领取后续免费用药药品6个月以上，终止后续免费用药。

2020年集团新增免费用药项目西达本胺(爱谱沙)乳腺癌适应症。该项目政策为“3+3, 3+15”的后续免费用药模式：患者首次自费使用3盒爱谱沙药品，将后续免费使用爱谱沙药品3盒，患者再次自费使用满3盒爱谱沙药品，将后续免费使用爱谱沙药品15盒，依次循环；“4+4, 4+12”患者首次自费使用4盒药品，将后续免费使用药品4盒，当患者再次自费使用4盒药品，可免费使用12盒，依次循环。

本公司在免费用药期间，统计每名患者的后续免费用药数据，就向患者提供的后续免费用药进行估计并计提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领药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患者的后续免费用药领药情况，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预计负债。这项预计负债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353,127.26	22,020,000.00	3,969,373.64	101,403,753.62	财政拨款
合计	83,353,127.26	22,020,000.00	3,969,373.64	101,403,753.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7,796,477.00				11,082.00	11,082.00	407,807,559.00

其他说明：

(1)2018年3月16日，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该协议，以深圳微芯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8年1月31日止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17,633,560元为基础，将公司形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拟设置为360,000,000股，均为每股面值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折合股本人民币360,000,000.00元，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人民币157,633,560.00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

(2)本公司2019年3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2019年3月2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及2019年7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99号)同意，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0元。根据发行结果，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实际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A股股票5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0.43元。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5,188,25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895,188,250.00元。

(3)本公司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0年5月27日为授予日，以2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13名激励对象授予150万股限制性股票。2021年7月1日股权支付行权登记完成，共增发720,500股，股本增加人民币720,500元。2023年3月3日股权支付行权登记完成，共增发396,000股，股本增加人民币396,000元。2023年5月8日股权支付行权登记完成，共增发166,090股，股本增加人民币166,090元。

(4)本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5日和2024年2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确定鉴于限制性股票作废或失效，本公司对2021年回购股份中用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2,742,600股进行注销，股本减少人民币2,742,600元。

(5)本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5日和2024年2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确定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计划已于2024年4月3日实施完成，累计回购股份748,388股，该部分股份已全部用于注销，股本减少人民币748,388.00元。

(6)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已转股15,957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 46。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 债券	4,998,760.00	123,766,533.48			2,800.00	69,418.01	4,995,960.00	123,697,115.47
合计	4,998,760.00	123,766,533.48			2,800.00	69,418.01	4,995,960.00	123,697,115.47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 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92,300,550.52	302,475.33		992,603,025.85
其他资本公积	20,897,326.01	9,494,006.20		30,391,332.21
合计	1,013,197,876.53	9,796,481.53		1,022,994,358.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11,082 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02,475.33 元。

本公司联营企业成都微芯新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本年度接受其他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股权稀释产生的利得人民币 4,272,130.43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本公司联营企业成都微芯新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份支付变动影响公司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5,221,875.77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99,140.22		14,999,140.22
合计		14,999,140.22		14,999,140.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确定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计划已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实施完成，累计回购股份 538,200 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75,931.01	-972,852.61				-972,852.61		7,103,078.4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075,931.01	-972,852.61				-972,852.61		7,103,078.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075,931.01	-972,852.61				-972,852.61		7,103,078.4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250,701.46	8,205,886.97		33,456,588.4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5,250,701.46	8,205,886.97		33,456,588.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1,229.29	117,581,829.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11,229.29	117,581,829.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59,162.56	-114,570,600.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05,886.9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764,504.88	3,011,229.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5,831,573.85	110,857,603.67	644,501,561.91	82,095,592.47
其他业务	14,230,266.87	6,374,801.45	13,447,817.95	5,373,217.86
合计	910,061,840.72	117,232,405.12	657,949,379.86	87,468,810.3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商品销售	891,675,611.26	108,427,449.45	891,675,611.26	108,427,449.45
技术授权收入	2,199,477.41		2,199,477.41	
其他	1,956,485.18	2,430,154.22	1,956,485.18	2,430,154.22
按经营地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93,875,088.67	108,427,449.45	893,875,088.67	108,427,449.45
在某一时段确认收入	1,956,485.18	2,430,154.22	1,956,485.18	2,430,154.22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895,831,573.85	110,857,603.67	895,831,573.85	110,857,603.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9,663.07	1,276,309.58
教育费附加	1,064,214.85	911,945.90
资源税		
房产税	7,338,451.15	5,337,174.85
土地使用税	773,624.69	513,350.77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87,710.25	346,120.35
其他	3,672.66	5,342.29
合计	11,157,336.67	8,390,243.74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091,977.19	153,478,433.88
差旅费	11,860,373.86	14,773,857.45
市场推广费	179,144,691.32	128,749,333.18
业务招待费	33,897,240.12	24,700,920.48
广告宣传展览费	4,960,492.71	1,846,021.75
其他费用	7,264,651.67	7,247,791.78
合计	381,219,426.87	330,796,358.52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700,710.86	44,045,676.46
折旧摊销	12,703,324.12	11,785,642.62
办公邮寄和差旅费	3,688,466.93	5,267,654.35
中介机构费	4,610,287.59	4,874,775.57
水电物业费	3,397,694.22	2,331,269.01
业务招待费	1,876,415.51	2,489,341.63
税金	5,726,777.71	3,730,649.61
董事会经费	1,003,629.00	725,337.45
其他费用	11,576,321.38	5,809,990.87
合计	93,283,627.32	81,060,337.57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试验耗材	14,878,658.87	11,169,385.48
临床前试验和临床研究	89,601,264.08	80,794,024.25
差旅费	2,618,132.62	2,475,773.86
科研人工费用	88,072,175.99	87,060,688.70
折旧摊销	12,572,711.66	12,750,974.77
知识产权费	3,727,904.11	4,990,737.32
其他研究费用	10,151,490.38	14,276,196.99
合计	221,622,337.71	213,517,781.37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的利息支出	25,539,451.12	24,682,444.13
可转债的利息支出	41,008,079.22	37,952,048.18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316,111.52	404,483.44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减：可转债的资本化利息支出	31,166,140.21	28,790,711.76
存款的利息收入	-17,043,959.30	-18,149,722.83
净汇兑收益	2,708,068.51	-1,932,226.12
其他财务费用	146,845.07	121,029.23
合计	21,508,455.93	14,287,344.27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884,613.56	1,676,707.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206,385.81	6,372,648.01
合计	14,090,999.37	8,049,355.63

其他说明：

集团 2025 度取得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深圳市南山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知识产权证券化融资支持项目	1,518,1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研发投入支持计划到款	1,200,000.00
2022、2023 年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局公共技术平台使用补贴	1,0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科技型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	1,0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其他	2,452,158.14
合计	7,170,258.14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270,033.71	-23,311,109.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93,632.35	1,603,152.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5,076,401.36	-21,707,957.30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8,945.20	106,925.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38,945.20	106,925.00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79,813.34	-2,686,952.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3,179,813.34	-2,686,952.37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90,066,807.59
合计		90,066,807.5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3,698.97	82,469,219.44	33,698.97
合计	33,698.97	82,469,219.44	33,698.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711.80	53,213.93	69,711.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711.80	53,213.93	69,711.8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7,002.51	102,783.37	17,002.51
其他	6,515.10	522,317.07	6,515.10
合计	93,229.41	678,314.37	93,229.41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4,680.07	985,866.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54,462.30	16,065,729.08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3,070.20	807,116.14
合计	-906,712.03	17,858,712.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052,450.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513,112.63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85,681.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70.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7,599.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381,355.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380,857.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55,061.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务影响	-25,285,171.85
所得税费用	-906,712.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495,359.22	14,193,913.50
利息收入	1,422,794.57	4,336,543.93
投标保证金		4,500,000.00
独家市场推广许可	7,373,635.86	
其他	378,017.89	795,639.79
合计	40,669,807.54	23,826,097.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费用及市场推广费等	350,466,424.44	304,675,225.53
合计	350,466,424.44	304,675,225.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	14,999,140.22	15,000,000.00
支付定增费用	2,449,757.89	
办公室租赁	4,169,325.84	3,834,709.38
合计	21,618,223.95	18,834,709.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959,162.56	-114,570,600.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066,807.59
信用减值损失	3,179,813.34	-2,686,952.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463,907.12	31,566,392.29
使用权资产摊销	2,293,854.08	2,384,929.21
无形资产摊销	31,287,590.47	25,082,317.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40,932.43	2,462,66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711.80	53,213.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945.20	-106,92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789,141.43	17,729,777.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76,401.36	21,707,95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8,285.04	550,45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177.26	15,515,270.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838,616.46	6,285,636.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0,139,574.06	-19,617,273.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645,815.36	3,075,263.50
其他	-1,969,373.64	-3,370,42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65,358.29	76,128,277.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8,682,925.18	222,540,408.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2,540,408.86	266,689,338.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2,516.32	-44,148,929.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8,682,925.18	222,540,408.86
其中：库存现金	199.00	56,294.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8,682,726.18	222,484,114.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682,925.18	222,540,408.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资金冻结	2,000.00	业务冻结
合计	2,000.00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美元定期存款	118,889,565.36	152,683,810.98	
其他货币资产	1,330.82		
合计	118,890,896.18	152,683,810.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2,089,308.71	7.0288	155,261,333.06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80,000.00	7.0288	562,304.0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THALASSAX THERAPEUTICS UNITED STATES LTD	美国新泽西州普林斯顿	美元	主要经营地币种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169,325.8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成都微芯-南区	9,886,038.09	/
合计	9,886,038.09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试验耗材	20,441,447.46	19,431,971.02
临床前试验和临床研究	133,327,503.97	156,647,501.53
交通差旅费	4,806,222.40	4,584,456.72
科研人工费用	112,689,593.10	115,453,575.48
折旧费	14,000,743.04	14,335,142.39
其他	24,052,029.34	28,337,131.80
合计	309,317,539.31	338,789,778.9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21,622,337.71	213,517,781.37
资本化研发支出	87,695,201.60	125,271,997.57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西达本胺联合 CHOP 治疗 PTCL-TFH 的 III 期临床试验		13,980,413.92				13,980,413.92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 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136,582,749.22	31,030,290.27				167,613,039.49
西达本胺联合用药用于治疗 结直肠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15,633,362.26	42,684,497.41				58,317,859.67
合计	152,216,111.48	87,695,201.60				239,911,313.08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西奥罗尼联合化疗用于治疗卵巢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进行临床 III 期试验	2026 年	生产	2021 年 05 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西达本胺联合用药用于治疗结直肠癌的 III 期临床试验	进行临床 III 期试验	2027 年	生产	2024 年 08 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西达本胺联合 CHOP 治疗 PTCL-TFH 的 III 期临床试验	进行临床 III 期试验	2032 年	生产	2025 年 02 月	开始临床 III 期试验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86,000 万元人民币	四川成都	药品开发并提供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1,000 万元人民币	广东深圳	原料药(西达本胺), 片剂、硬胶囊剂(均为抗肿瘤类)的生产	100.00		设立
THALASSAX THERAPEUTICS UNITED STATES LTD	美国特拉华州	5,000 美元	美国特拉华州	药品开发并提供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6,000 万元人民币	四川成都	药品生产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资本市场服务	10.00		权益法核算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研究与试验发展	36.2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23年6月26日微芯新域的董事会席位由3位增加至5位，其中，本集团有权提名2位董事，安瑞投资有权提名1位董事，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有权提名2位董事。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本集团在董事会层面未拥有半数以上董事席位且个别事项约定不能单方面表决通过，不能拥有对微芯新域的最终决策权，无法对其实施控制。因此，微芯新域增资扩股后，微芯新域由公司控股公司变为参股公司，不再纳入本集团的合并报表范围。

2025年6月微芯新域接受其他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持股比例由38.86%下降至36.20%。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根据《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投资决策委员会有5位委员，其中关键经营活动需要4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或以上批准同意，本集团在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决策委员会中占一名席位，可以参与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行为，对基金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8,857,081.85	245,633,109.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270,033.71	-23,308,422.4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270,033.71	-23,308,422.4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重大项目专项扶持资金	41,601,774.65			800,489.28		40,801,285.37	与资产相关
2024年省级产业新赛道财政资金		20,000,000.00		120,783.65		19,879,216.35	与资产相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运行局重大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0			88,446.10		9,911,553.90	与资产相关
重 2022N113 化疗药耐药型卵巢癌新物研发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信部抗肿瘤三通路靶向原创新药西奥罗尼治疗小细胞肺癌项目补助	6,960,000.00					6,9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经信厅 2020 工业发展技改资金	4,687,426.35			116,699.40		4,570,726.95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2,103,926.26	2,020,000.00		2,842,955.21		11,280,971.05	/
合计	83,353,127.26	22,020,000.00		3,969,373.64		101,403,753.62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884,613.56	1,676,707.62
与收益相关	10,206,385.81	6,372,648.01
合计	14,090,999.37	8,049,355.6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和外部评价。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双方确认之日起 6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于各报告期末无重大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78.29 及 81.23%。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七、5。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

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1年内或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1,151,695.80				161,151,695.80	159,797,984.22
应付账款	3,781,024.00				3,781,024.00	3,781,024.00
其他应付款	269,471,896.91				269,471,896.91	269,471,896.9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7,608,030.07				357,608,030.07	338,376,058.67
长期借款		220,148,286.87	256,803,709.95	121,354,053.52	598,306,050.34	560,240,879.94
应付债券	8,992,728.00	12,489,900.00	574,939,400.00		596,422,028.00	475,198,952.1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11,622.22				3,311,622.22	3,331,195.41
租赁负债		2,662,816.32	2,360,724.97		5,023,541.29	4,886,370.95
合计	804,316,997.00	235,301,003.19	834,103,834.92	121,354,053.52	1,995,075,888.63	1,815,084,362.2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账面价值
	1年内或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1,576,478.33				101,576,478.33	100,221,086.67
应付账款	2,187,454.30				2,187,454.30	2,187,454.30
其他应付款	149,372,575.49				149,372,575.49	149,372,575.4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933,132.87				150,933,132.87	130,713,485.90
长期借款		338,030,121.27	195,395,466.99	161,240,402.28	694,665,990.54	646,510,856.62
应付债券	5,998,715.99	8,998,073.99	587,374,275.00		602,371,064.98	441,901,952.4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75,547.27				3,875,547.27	3,542,445.21
租赁负债		3,304,179.45	4,783,605.96		8,087,785.41	7,757,101.96
合计	413,943,904.25	350,332,374.71	787,553,347.95	161,240,402.28	1,713,070,029.19	1,482,206,958.61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金融衍生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a) 本集团于12月31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银行存款	1.50%-4.42%	118,889,565.36
短期借款	2.11%-2.14%	-159,797,984.22
可转换债券	0.40%-3.00%	-475,198,952.1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0%-2.95%	-46,155,517.29
长期借款	2.40%-2.95%	-107,661,250.00
合计		-669,924,138.3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银行存款	1.20%-5.79%	152,683,810.97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短期借款	2.55%-2.64%	-100,221,086.67
可转换债券	0.40%-3.00%	-441,901,952.4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3.40%	-58,682,487.70
长期借款	2.55%-3.40%	-47,946,250.00
合计		-496,067,965.86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银行存款	0.05%	228,682,747.01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流动资产		
-大额存单	2.30%-3.30%	269,967,528.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结构性存款	0.60%-2.65%	295,295,267.5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0%-3.00%	-292,220,541.38
-长期借款	1.80%-3.00%	-452,579,629.94
合计		49,145,372.0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银行存款	0.10%	222,484,114.45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流动资产		
-大额存单	2.30%-3.55%	384,353,983.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银行结构性存款	1.05%-2.26%	94,134,341.6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3.40%	-72,030,998.20
-长期借款	2.55%-3.40%	-598,564,606.62
合计		30,376,835.08

(b) 敏感性分析

于2025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10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所有者权益增加人民币33,644.69元(2024年：人民币63,197.86元)，净利润增加人民币33,644.69元(2024年：人民币63,197.86元)。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和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美元	155,261,333.06	178,950,501.71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155,261,333.06	178,950,501.71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7.1086	7.1356	7.0288	7.1884

(c)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319,721.33	-1,521,079.26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各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5,295,267.50	295,295,267.5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5,295,267.50	295,295,267.5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5,295,267.50	295,295,267.5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5,295,267.50	市场法	期望收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待补充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XIANPING LU	实际控制人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事务收入	849,056.60	849,056.60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研发	1,956,485.18	2,322,778.70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物业和餐饮服务	848,679.91	765,939.6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79,713.76	3,650,666.0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728,457.34	12,120,898.2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XIANPING LU	4,818,896.00		4,818,896.00	
合同资产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990,491.78		536,507.54	
其他应收款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48,760.35	
应收账款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23,221.28		476,394.8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博奥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4,818,896.00	4,818,896.00
预收账款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370.70
其他应付款	成都微芯新域生物技术有 限公司	368,754.93	341,003.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担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基础设施建设合同	252,076,320.28	60,963,574.30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合计	252,076,320.28	60,963,574.30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经本公司2024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12月6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2025年11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5年12月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25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4号）同意，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35,133,136股。于2026年3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根据发行结果，本集团2026年实际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35,133,136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7.04元。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5,000.00万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1,745.20万元（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254.80万元，其中计入股本金额为人民币3,513.3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89,741.49万元	不适用
重要的对外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债务重组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自然灾害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5,655,491.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5,655,491.60

经本公司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6年3月30日，公司总股本442,941,287股，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605,225股后的股本442,336,062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655,491.60元（含税）。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医药行业，除创新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因此，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6,343,793.71	167,012,671.07
其中：60天以内（含60天）	120,974,634.61	110,112,837.68
60天至1年以内（含1年）	105,369,159.10	56,899,833.39
1至2年	17,402.72	
2至3年		
3年以上		30,180.50
合计	226,361,196.43	167,042,851.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6,361,196.43	100.00	5,270,198.23	2.33	221,090,998.20	167,042,851.57	100.00	2,270,846.14	1.36	164,772,005.43
其中：										
应收第三方和关联方	226,361,196.43	100.00	5,270,198.23	2.33	221,090,998.20	167,042,851.57	100.00	2,270,846.14	1.36	164,772,005.43
合计	226,361,196.43	/	5,270,198.23	/	221,090,998.20	167,042,851.57	/	2,270,846.14	/	164,772,005.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第三方和关联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26,361,196.43	5,270,198.23	2.33
合计	226,361,196.43	5,270,198.23	2.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无显著差异, 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不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270,846.14		2,270,846.14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269,328.09		5,269,328.09
本期转回		2,239,795.50		2,239,795.5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0,180.50		30,180.50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270,198.23		5,270,198.23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无显著差异, 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 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270,846.14	5,269,328.09	2,239,795.50	30,180.50		5,270,198.23
合计	2,270,846.14	5,269,328.09	2,239,795.50	30,180.50		5,270,198.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京卫医药有限公司	66,141,891.68		66,141,891.68	29.09	2,363,440.11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8,511,362.08		58,511,362.08	25.74	1,140,203.90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671,986.13		28,671,986.13	12.61	596,793.65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7,654,006.23		17,654,006.23	7.77	488,374.00
湖北人福诺生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2,416,716.66		12,416,716.66	5.46	175,271.48
合计	183,395,962.78		183,395,962.78	80.67	4,764,083.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183,395,962.78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80.6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4,764,083.14元。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670,523.17	204,770,215.23
合计	115,670,523.17	204,770,215.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关联方款项及个人补偿款，根据本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以上项目因信用风险较小而未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6,253,233.29	177,020,617.18
其中：30天以内（含30天）	39,715,286.43	19,890,141.37
31天至1年（含1年）	56,537,946.86	157,130,475.81
1至2年	13,030,537.13	22,624,189.66
2至3年	1,288,433.36	35,000.00
3年以上	5,098,319.39	5,090,408.39
合计	115,670,523.17	204,770,215.23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除个人补偿款）	108,906,596.71	198,178,740.67
个人补偿款	4,818,896.00	4,818,896.00
押金保证金	1,941,209.21	1,654,262.11
个人备用金	120.00	64,739.19
其他	3,701.25	53,577.26
合计	115,670,523.17	204,770,215.23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95,906,596.71	82.91	内部资金拆借	2年以内	
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1.24	内部资金拆借	1年以内	
XIANPING LU	4,818,896.00	4.17	个人补偿款	3年以上	
北京拾捌时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72,116.30	0.67	押金保证金	2-3年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99,498.12	0.43	押金保证金	2-3年	
合计	114,997,107.13	99.42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28,407,772.89		1,028,407,772.89	1,002,919,972.89		1,002,919,972.8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826,540.30		21,826,540.30	22,122,777.69		22,122,777.69
合计	1,050,234,313.19		1,050,234,313.19	1,025,042,750.58		1,025,042,750.5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成都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872,656,217.48						872,656,217.48	
深圳微芯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7,044,986.89						17,044,986.89	
THALASSAX THERAPEUTICS UNITED STATES LTD	103,218,768.52		21,287,800.00				124,506,568.52	
彭州微芯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200,000.00				14,200,000.00	
合计	1,002,919,972.89		25,487,800.00				1,028,407,772.8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成都安信国生微芯医药健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2.28			-29.63						2,182.65	
小计	2,212.28			-29.63						2,182.65	
合计	2,212.28			-29.63						2,182.65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9,277,088.93	69,938,683.62	562,106,233.63	50,692,642.91
其他业务				
合计	659,277,088.93	69,938,683.62	562,106,233.63	50,692,642.9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商品销售	579,740,128.28	54,204,881.85	579,740,128.28	54,204,881.85
技术授权收入	2,199,477.41		2,199,477.41	
其他	77,337,483.24	15,733,801.77	77,337,483.24	15,733,801.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79,740,128.28	54,204,881.85	579,740,128.28	54,204,881.8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79,536,960.65	15,733,801.77	79,536,960.65	15,733,801.77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659,277,088.93	69,938,683.62	659,277,088.93	69,938,683.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6,237.39	44,158.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70,947.42	1,109,727.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874,710.03	1,153,886.4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711.80	七、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39,631.78	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32,577.55	七、6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		

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81.36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4,751.08	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095.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779,334.6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7	0.1250	0.1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7	0.0936	0.09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XIANPING LU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3月3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